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受市场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64,948,95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通产丽星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报告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通产、通产集团	指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通产科技	指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全资子公司
丽源祥	指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部分高管控股的公司
广州丽盈	指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通产丽星	指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美星	指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苏州通产丽星	指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兴丽彩	指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科通产	指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丽通	指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丽通	指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美盈	指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
京信通	指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湖北京信通	指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美弘	指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津美弘	指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丽琦	指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苏州丽琦	指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广州泛亚	指	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
丽得富	指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八六三	指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清研投控	指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拟收购 100%股权的标的公司之控股股东
力合科创	指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拟收购 100%股权的标的公司。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通产丽星	股票代码	002243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通产丽星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BEAUTY STA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EAUTY ST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寿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7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7		
公司网址	www.beautystar.cn		
电子信箱	bs@beautystar.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晓华	任红娟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通产丽星科技园一栋 A 座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通产丽星科技园一栋 A 座
电话	0755-28483234	0755-28483234
传真	0755-28483900-8102	0755-28483900-8103
电子信箱	alice@beautystar.cn	renhj@beautystar.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18898844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葆华、周灵芝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369,197,074.27	1,224,372,548.74	1,234,785,793.87	10.89%	1,056,630,138.06	1,066,347,75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101,507.86	42,243,347.66	44,562,910.46	84.24%	26,278,492.07	27,382,14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057,596.23	35,394,124.25	35,394,124.25	95.11%	14,537,213.38	14,537,21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419,468.51	60,421,586.97	67,259,144.11	15.11%	199,289,073.18	206,040,308.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50	0.1158	0.1221	84.28%	0.0720	0.0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50	0.1158	0.1221	84.28%	0.0720	0.0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4%	2.85%	2.99%	2.35%	1.80%	1.87%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87,214,378.48	1,910,641,003.82	1,928,218,689.63	3.06%	1,809,880,668.80	1,824,540,83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52,768,157.62	1,496,442,857.81	1,505,777,974.70	3.12%	1,472,446,957.95	1,479,462,512.04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4,753,563.22	328,662,595.32	395,239,870.27	350,541,04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77,607.50	16,649,217.86	24,965,992.53	27,808,68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79,363.96	13,947,764.77	23,702,980.15	20,827,48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0,654.90	49,292,211.39	-2,838,114.07	42,686,026.0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037.30	12,114.53	-1,056,941.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	15,634,863.49	11,436,866.36	11,998,860.76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54,887.67	1,888,263.01	1,012,684.9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45,018.80	2,319,562.80	1,103,653.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18,855.09	-5,531,438.19	-20,942.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97,980.70	686,082.85	86,248.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6,059.84	270,499.45	106,135.14	
合计	13,043,911.63	9,168,786.21	12,844,932.3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要业务为化妆品、日用品、保健品及食品塑料包装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和服务提供，以及工艺装备及精密模具设计制造，高分子材料改性及环保材料研发，化妆品的灌装及搅拌，信息化标签设计和制造，汽车轻量化解决方案的设计和制造，物流配送，塑料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等。主要产品包括软管、注塑、吹瓶、标签、模具及灌装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软管、吹瓶、注塑、灌装等产品都保持了不同程度的增长，重点拓展新品铝塑复合软管、片材管、PET 瓶等实现了较高增速，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

行业发展变化情况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一）行业格局和趋势”相关内容。

通产丽星专注于化妆品塑料包装行业 30 多年，通过持续的创新、研发、精细化管理、提供优质的服务，赢得了优质的客户群，在核心技术、规模、产品品种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区位、质控水平和检测能力等方面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综合竞争力仍位居国内乃至国际同行前列。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一）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期初金额增加 73.14%，主要系报告期末待安装调试设备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较期初金额增加 53.99%，主要系报告期末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金额增加 49.00%，主要系报告期末应收往来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金额减少 75.56%，主要系报告期末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较期初金额增加 33.73%，主要系报告期出租房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金额增加 32.14%，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所致。

（二）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 年，公司作为化妆品塑料包装行业龙头，实施文化+科技双轮驱动战略，围绕可持续发展目标，通过创新载体提升、

知名品牌客户拓展、高层次人才建设及管理流程优化细化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产业技术创新、客户品牌、高层次人才和供应链优化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具体包括：

（一）产业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以拥有的国家 863 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等国家级创新载体为核心，带动各子公司创新载体的建设，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广州丽盈的“广东省技术中心”、深圳八六三的“广东省新型研发机构”、苏州通产丽星的“苏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省市级创新载体认定，公司整体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累计申报专利项目 63 项，获得专利授权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含 2 项美国专利），参与编制 1 项国家团体标准并获实施，参与 2 项国家标准的制订。截至目前公司拥有 7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二）客户品牌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与宝洁、箭牌、欧莱雅、雅诗兰黛、资生堂、妮维雅、玫琳凯、安利等国际知名化妆品、食品、保健品公司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与强生、花王建立了业务关系，进一步扩大世界著名化妆品品牌的覆盖面。同时，与国内优质民族品牌客户如百雀羚、蓝月亮、妮趣、丹姿、相宜本草、伽蓝、无限极、珀莱雅和汤臣倍健等，保持良好的合作发展势头，其中百雀羚和蓝月亮首次进入公司前 10 大客户之列。

（三）高层次人才优势

公司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和沉淀，培养了业内优秀的管理和技术团队，拥有一大批从业超 20 多年的业务、产品设计、技术研发、工艺优化和管理人才，以及稳定的技师团队。公司有多人入选深圳市高层次及龙岗区深龙英才。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薪酬考核体系，在稳定人才（特别是研发和生产技术骨干）的同时，激发其创新动力。同时，持续补充新的技术力量，拓展公司的人才优势。

（四）供应链优化优势

公司在国内外知名品牌化妆品、保健品、食品公司集中的华南、华东地区，布局了深圳、广州和苏州三个生产基地，充分体现了“贴近市场、服务客户”的战略思想，并不断优化全方位服务当地客户的生产能力。产业链垂直整合初见成效，无论从上游的设计、材料、工艺、技术，中游的各类塑料包装制品、化妆品搅拌和灌装能力，到下游的塑料包装回收再利用，均具备了服务优质客户所需的整合能力。与各相关供应商合作，在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等方面具备推动产业技术进步的快速响应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 年，公司在国内外形势愈加复杂、经贸摩擦加剧、化妆品塑料包装细分市场的竞争日趋激烈、劳动力成本及原材料成本持续上涨的情况下，始终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规划，坚持“拓展、创新、精益、整合”的总体发展思路，扎实有效地开展各项工作，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在管理层和全体职工的共同努力下，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发展机遇、迎接挑战、持续创新、优化内部管理、严控各项成本及费用、整合内外部资源提升生产及管理效率，使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成果保持了较好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919.71 万元，同比增长 10.89%；实现利润总额 9,796.63 万元，同比增长 58.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0.15 万元，同比增长 84.24%。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概述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919.71 万元，同比增长 10.89%；营业成本 105,761.61 万元，同比增长 10.33%；销售费用 6,463.77 万元，同比增长 17.48%；管理费用 7,439.64 万元，同比增长 4.13%；研发费用 7,273.20 万元，同比增长 14.62%；财务费用 -516.38 万元，同比下降 147.70%；实现营业利润 10,083.95 万元，同比增长 49.48%；实现利润总额 9,796.63 万元，同比增长 58.1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10.15 万元，同比增长 84.2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1.95 万元，同比增长 15.11%，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为 13,104.7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4.44%。

（二）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69,197,074.27	100%	1,234,785,793.87	100%	10.89%
分行业					
塑料包装	937,173,578.48	68.44%	824,982,736.78	66.81%	13.60%
灌装	258,316,831.74	18.87%	253,025,963.97	20.49%	2.09%
其他	173,706,664.05	12.69%	156,777,093.12	12.70%	10.80%
分产品					
软管	466,067,541.02	34.04%	405,596,647.09	32.85%	14.91%
吹瓶	188,440,870.10	13.76%	187,378,345.17	15.17%	0.57%
注塑	282,665,167.36	20.64%	232,007,744.52	18.79%	21.83%
灌装	258,316,831.74	18.87%	253,025,963.97	20.49%	2.09%

其他	173,706,664.05	12.69%	156,777,093.12	12.70%	10.80%
分地区					
出口销售	444,124,581.10	32.44%	321,315,356.74	26.02%	38.22%
国内销售	925,072,493.17	67.56%	913,470,437.13	73.98%	1.27%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塑料包装	937,173,578.48	712,522,646.70	23.97%	13.60%	11.98%	1.10%
灌装	258,316,831.74	236,271,955.38	8.53%	2.09%	3.90%	-1.59%
其他	173,706,664.05	108,821,507.31	37.35%	10.80%	14.65%	-2.11%
分产品						
软管	466,067,541.02	340,923,063.79	26.85%	14.91%	9.24%	3.80%
吹瓶	188,440,870.10	152,119,720.90	19.27%	0.57%	5.24%	-3.58%
注塑	282,665,167.36	219,479,862.01	22.35%	21.83%	22.18%	-0.22%
灌装	258,316,831.74	236,271,955.38	8.53%	2.09%	3.90%	-1.59%
其他	173,706,664.05	108,821,507.31	37.35%	10.80%	14.65%	-2.11%
分地区						
出口销售	444,124,581.10	360,525,757.16	18.82%	38.22%	34.57%	2.20%
国内销售	925,072,493.17	697,090,352.23	24.64%	1.27%	0.93%	0.2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9 亿，同比增长 10.89%。公司合并销售毛利率 22.76%，较上年同期增长 0.39 个百分点，基本持平。其中：

(1) 包材产品营业收入 9.37 亿，同比增长 11,219 万，包材产品毛利率 23.97%，较上年增长 1.1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成本率同比下降；

(2) 灌装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2.58 亿，同比增长 529 万，灌装产品毛利率 8.53%，较上年同期下降 1.5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灌装产品结构调整导致；

(3) 其他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74 亿，同比增长 1,693 万，其他产品毛利率 37.35%，较上年同期下降 2.1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模具、标签等业务销售毛利率同比下降。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包装	销售量	支	1,474,420,863	1,351,060,090	9.13%
	生产量	支	1,536,795,580	1,349,724,403	13.86%
	库存量	支	128,376,663	66,001,946	94.50%
灌装	销售量	支或袋	117,492,350	123,763,516	-5.07%
	生产量	支或袋	118,522,443	124,488,973	-4.79%
	库存量	支或袋	3,132,399	2,102,306	49.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包材库存量较上年相比增长超过 30%,其主要原因是包材业务因订单增量影响产销规模整体增长,同时部分客户部分订单产品因市场推广进度未及预期,影响库存产品延迟交货所致;

(2) 灌装库存量较上年相比增长超过 30%,其主要原因是客户部分订单产品因市场推广进度未及预期,影响库存产品延迟交货所致。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塑料包装	直接材料	335,598,166.60	47.10%	246,189,967.70	38.69%	36.32%
塑料包装	直接人工	124,833,967.70	17.52%	124,412,893.14	19.55%	0.34%
塑料包装	制造费用	252,090,512.40	35.38%	265,684,560.84	41.76%	-5.12%
塑料包装	小计	712,522,646.70	100.00%	636,287,421.68	100.00%	11.98%
灌装	直接材料	177,180,339.34	74.99%	183,493,011.65	80.69%	-3.44%
灌装	直接人工	31,211,525.31	13.21%	22,308,170.17	9.81%	39.91%
灌装	制造费用	27,880,090.73	11.80%	21,611,977.25	9.50%	29.00%
灌装	小计	236,271,955.38	100.00%	227,413,159.07	100.00%	3.90%
其他	直接材料	59,144,489.23	54.35%	47,551,859.26	50.10%	24.38%
其他	直接人工	13,308,870.34	12.23%	12,120,503.85	12.77%	9.80%
其他	制造费用	36,368,147.74	33.42%	35,241,527.64	37.13%	3.20%

其他	小计	108,821,507.31	100.00%	94,913,890.75	100.00%	14.65%
----	----	----------------	---------	---------------	---------	--------

单位：元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深圳八六三	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北京信通	设立
苏州丽琦	设立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42,997,707.0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6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26,087,512.34	16.51%
2	客户二	99,733,411.16	7.28%
3	客户三	85,768,510.78	6.26%
4	客户四	75,534,390.28	5.52%
5	客户五	55,873,882.53	4.08%
合计	--	542,997,707.09	39.6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8,344,313.4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1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56,667,849.62	8.90%
2	供应商二	19,375,726.22	3.04%
3	供应商三	18,579,620.11	2.92%
4	供应商四	18,021,202.77	2.83%
5	供应商五	15,699,914.74	2.47%
合计	--	128,344,313.46	20.1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前 5 大客户、前 5 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前 5 大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前 5 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和上年度同比基本持平，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客户或者供应商的风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未在前五名客户、供应商中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且单一供应商或者客户采购、销售比例未超过 30%的。

（三）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4,637,650.50	55,021,855.33	17.48%	
管理费用	74,396,372.67	71,447,414.67	4.13%	
财务费用	-5,163,830.88	10,825,348.18	-147.70%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47.70%%, 主要系报告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2,732,004.93	63,455,190.05	14.62%	

（四）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总部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为龙头，带动各基地技术中心建设，当期，苏州基地工程技术中心获“苏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称号，广州基地技术中心获“广东省技术中心”称号，提升了公司整体技术创新能力。当期，苏州基地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称号，目前通产丽星已拥有 7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累计申报专利项目 63 项，获得专利授权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含 2 项美国专利），主持编制一项国家标准，参与制定 2 项国家标准。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62	491	-5.9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18%	13.58%	-1.40%
研发投入金额（元）	72,732,004.93	63,455,190.05	14.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31%	5.14%	0.1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9,485,966.57	1,257,312,290.30	1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066,498.06	1,190,053,146.19	1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19,468.51	67,259,144.11	15.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62,681.70	261,988,658.01	-49.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593,684.33	413,852,864.93	-5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31,002.63	-151,864,206.92	56.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38,824.72	35,000,000.00	43.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71,585.63	44,705,050.98	89.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32,760.91	-9,705,050.98	-254.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24,463.06	-95,925,542.98	76.9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6.85%，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减少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54.79%，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1,047,327.43	6.59%	155,510,615.21	8.06%	-1.47%	
应收账款	484,740,871.67	24.39%	425,390,896.24	22.06%	2.33%	
存货	207,940,980.86	10.46%	178,552,835.60	9.26%	1.20%	
投资性房地产	44,097,519.89	2.22%	32,975,803.26	1.71%	0.51%	
长期股权投资	308,108.35	0.02%	2,047,921.93	0.11%	-0.09%	
固定资产	890,249,001.98	44.80%	895,316,385.30	46.43%	-1.63%	
在建工程	32,289,363.25	1.62%	18,649,471.40	0.97%	0.65%	
短期借款	26,400,000.00	1.33%	33,400,000.00	1.73%	-0.4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资产的盈利能力也未发生重大变动，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完善了各基地的生产设备产能配置，梳理了管理流程和考核方案，进一步提升了产出效率。同时公司根据各基地生产线实际情况，合理调配生产订单，积极推进设备 TPM 管理，合理安排检修计划，减少设备维护成本，提高了设备运行效率。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一）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980,000.00	0.00	100.00%

（二）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新材料和设备的研发、销售材料分析检测、电子电气产品、玩具及儿童产品、纺织品、皮革、鞋类、合成材料、化妆品、环境安全、食品、食品接触材料、动力电池、手机检测、可靠性测试、消防产品检测及其相关技术鉴定、咨询、评审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技术交流培训及技术服务。	收购	15,95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永续留存	材料分析、检测、研发，科技成果转化	已完成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	不适用	1,045,018.80	否	2018年08月20日	详见公司2018年8月2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以及2019年1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收购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合计	--	--	15,950,000.00	--	--	--	--	--	--	0.00	1,045,018.80	--	--	--

(三)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一) 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二) 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塑料容器、塑料制品、化妆品灌装、销售自产产品	3730.57 万美元	534,870,964.54	434,740,951.13	440,474,666.21	13,713,761.43	13,631,952.50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高阻隔塑料容器、塑料制品；包装装潢印刷，销售自产产品	6520 万元	135,570,552.89	118,276,615.79	217,870,863.97	8,621,830.62	8,425,812.63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日化产品包装容器的研发、设计、生产，日化产品灌装，本公	21,110.26 万元	319,550,575.03	231,095,776.69	205,623,359.52	8,707,920.20	8,410,388.00

		司自产产品的销售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塑胶模具、五金模具、塑胶件、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模具材料、热流道产品的研发；普通货运；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1500 万元	124,268,564.07	74,318,609.30	107,757,137.96	8,341,572.10	8,171,520.36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无线射频，二维码，不干胶标签等研发、生产加工和购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3,000 万元	69,527,596.90	58,584,795.17	51,441,027.39	9,720,366.49	8,586,519.96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吹塑模具、吹塑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1,000 万元	50,361,527.17	31,338,911.95	61,629,053.37	8,171,561.34	7,102,979.4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八六三	同一控制下合并	当期盈利 1,045,018.80 元,按控股比例影响当期合并归属净利 1,045,018.80 元
湖北京信通	设立	当期亏损 433,006.83 元,按控股比例影响当期合并归属净利-230,922.54 元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当期未生产经营,影响当期合并归属净利 0.00 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随着人们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中国化妆品市场规模巨大且仍在不断增长，人均消费与发达国家相比仍偏低。

国内的化妆品消费群不断扩大，向男士、向年龄段的两极逐渐扩展，经营模式由传统的门店销售向网络销售过渡，网销比例快速上升。化妆品民族品牌快速发展，不断挤压国际大品牌的中国市场，得益于中国化妆品行业的迅速增长，中国化妆品塑料包装行业持续发展，中国已成为世界包装制造和消费大国，伴随着塑料制品在日常生活中的渗透，中国塑料包装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同时塑料包装产品在化妆品、食品、药品、保健品及其它日常生活用品包装中的应用在进一步扩大，为公司新市场、新业务的拓展带来了新的机遇。通产丽星凭借在塑料包装行业中的核心技术、规模、区位、产品品种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管理水平和检测能力等方面竞争优势，在塑料包装容器领域尚有较大发展空间。

（二）企业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拓展，仍将立足于化妆品塑料包装主营业务，稳步向以塑料为基材的其它包装容器类产品拓展，包括食品、药品、保健品和其它生活用品的塑料包装。聚焦化妆品高端市场，稳固和拓展化妆品中低端市场，并不断扩大产品的适应面。同时，为延伸产业链，持续加强新材料（包括包装新材料和化妆品内容物等）的研发和应用。

1、产品策略方面

以软管、注塑件、吹塑件和化妆品灌装为主要产品，片材管和信息化标签等为重点拓展产品，内容物的研发和配制是综合能力重点补充项。巩固和拓展软管产品市场份额保持软管的增量，扩展注塑和吹塑产品市场份额。继续开发灌装业务及化妆品 ODM 新客户。开拓片材管、彩妆、标签和化妆品 ODM 市场，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

2、市场营销方面

国内、国外市场并重。化妆品包装为主，食品、药品和保健品包装为重点拓展方向。国际品牌客户和国内优秀民族化妆品、保健品品牌客户并重。通过公司产能规模、研发创新优势等核心竞争力，稳定和拓展现有一线品牌客户群的订单规模 and 市场份额，同时通过新品开发、成本降低等手段快速扩展民族品牌客户群，形成订单规模。

3、研发创新方面

继续强化研发创新核心竞争力，以总部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为龙头，带动各基地、各下属子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提升，逐步提高各研发机构的水平。重点研发环保新材料、包装新产品、行业新技术和生产新工艺，积极申报专利产品和技术，做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积极主持和参与行业和国家标准编制，为提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努力。不断提升产品设计、模具设计、工艺技术管理、产品检测等能力，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全方位的技术服务，为业务和生产提供有力保障。

4、管理提升方面

适时调整管控模式，持续优化组织结构和梳理管理流程，提高管控效率。全面推行预算管理和目标考核，控制人工成本，提高材料利用率，控制费用开支，全面降低成本费用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推行精益生产管理，通过控员增效、节能降耗、品质改善、供应链优化、流程再造、自动化改造等活动，提高客服水平和生产效率，降低制造成本。完善人资政策，优化薪酬和考核体系。探索新的股权激励机制，稳定骨干团队，提高员工积极性，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5、人力资源方面

持续推进组织结构和考核薪酬体系优化及定岗定编等工作，持续提高设备自动化水平，控制员工规模，提高人员效率，降低人工成本。利用厂区调整和组织机构优化等机会，梳理管理和技术人员结构，提高管理和技术人员队伍素质。通过薪酬和考核体系的优化、人员结构的调整、股权激励机制建立等手段，提高员工积极性，提升全员劳动生产率。完善培训机构和奖励机制，制定干部继任计划，通过招聘、培训、轮岗和考核等手段，建立人才梯队，储备继任干部，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6、投资方面

根据市场和客户需要谨慎投资，在充分利用好现有产能的基础上扩大必需的产能。设备投资偏向自动化设备，在新产品和新项目方面重点投入，以快速形成市场优势。

（三）2019 年经营计划

2019 年，世界经济将是挑战与机遇并存的一年，公司现有业务所处的行业并不会风平浪静，品牌终端市场的激烈竞争将对我们提出更高要求，外部环境更加复杂多变，公司将紧紧抓住机遇，持续拓展化妆品、食品、保健品塑料包装市场及产

业链延伸,2019年度公司现有业务计划完成营业收入13.90亿元,利润总额9,80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250.00万元,主要行动方案包括:

1、加大研发创新力度,通过自主研发、创新、战略合作,人才积累等加速提升公司的核心能力,以满足消费者更成熟、更多样的需求;

2、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完善组织结构,健全管理制度,积极推进公司 ERP 信息化管理系统的升级转型,持续提升系统反应速度和优化系统的效率;

3、持续对外提升“精益服务”水平,提高顾客满意度。针对顾客重点关注的问题,如产品和模具交期、产品质量保障、管理体系保障、投诉响应、打样和技术保障等,组织成立专项应对工作小组,快速响应客户要求。

4、持续推进精益生产管理,内部打造坚固、长效的精益生产体系;持续推进两化融合与清洁生产。

5、加大产能扩张步伐,进一步强化华东生产基地战略布局

6、积极推进质量体系提升,以互联网技术构建从材料供应商到生产系统再到客户供应链系统的全流程质量保障体系,提升质量体系运作水平与工作效率;以人工智能技术开发视觉检测系统,提升在线检测能力,提升产品品质水平。

同时,公司将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适时考虑收购兼并与公司产业链相关的有持续发展潜力的企业,提升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四)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环境风险

2019年国内外经济发展将仍存在复杂与不确定因素,市场结构变化、发展方式变化、需求变化将是公司面临的经营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已成为全球化妆品消费大国,中国的化妆品市场已成为全世界最大的新兴市场,跨国化妆品塑料包装企业也不断地涌入中国市场,同时国内中小化妆品塑料包装企业也快速成长,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行业毛利率也受到影响。公司将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以研发推动市场,拓展新产品、新业务、新市场,同时优化国内基地布局,通过各个基地服务能力的提升,形成制造规模和区位优势,巩固和提升市场占有率。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是 PE、PP 等合成树脂,因此,PE、PP 等合成树脂的价格是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2018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延续了上涨的趋势,2019年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原材料价格动态,并采取不断优化供应链、提升与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关系、提高产品档次、提升产品合格率、降低物耗等措施化解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4、汇率风险

公司出口销售主要采用美元、欧元作为结算货币,因此汇率的波动,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金融市场动态和外汇市场走势,在进行原材料、设备进口采购和出口销售时,尽可能选择对公司相对有利的外汇结算方式和币种;充分学习和灵活运用金融市场工具,尽量锁定汇率波动的风险;同时加大研发力度,提升产品附加值,弥补汇率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一)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7月0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8年7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

			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	--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重新制定或调整现有的现金分红政策，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继续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7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364,948,95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24.74万元。2017年度利润分配事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2018年4月13日、2018年5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权益分派事项已于2018年6月7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未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364,948,95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送红股0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24.74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29,476.61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364,948,95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24.74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31,637.08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3、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64,948,95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24.74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37,078.41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	----------------	--------------------------------------	--------------------------------------	---------------------------------	--------------------------------------	-----------------------	-------------------------------------

		润	的净利润的比 率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18,247,447.80	82,101,507.86	22.23%	0.00	0.00%	18,247,447.80	22.23%
2017 年	18,247,447.80	44,562,910.46	40.95%	0.00	0.00%	18,247,447.80	40.95%
2016 年	18,247,447.80	27,382,145.77	66.64%	0.00	0.00%	18,247,447.80	69.4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64,948,95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8,247,447.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8,247,447.80
可分配利润（元）	389,031,548.5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 9,796.63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0.15 万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441.23 万元，公司 2018 年度可分配利润为 38,903.15 万元。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64,948,95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24.74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 37,078.41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出具的说明、承诺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出具的说明、承诺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交承诺人本次交易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真实、完整、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完成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其各自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其各自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其各自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根据本次交易进程，需要承诺人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承诺人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3、若承诺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完成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根据本次交易进程，需要承诺人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承诺人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3、若承诺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4、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进行转让,因未实现净利润承诺而由上市公司回购的情形除外。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承诺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股份锁定期限内,因上市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而新增加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3、承诺人承诺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对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作出相关的锁定安排。若上述锁定股份的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承诺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承诺人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其限售期安排将由相关各方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关于限售期的相关规定(如有)和有关惯例协商确定,最终以各方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为准。 本次交易结束后,承诺人基于本次认购而享有的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相应限售期的约定。若承诺人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上述交易对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前述限售期满之后交易对方所取得的公司股票转让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	关于合法合规性的承诺函	1、承诺人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2、承诺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3、承诺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承诺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情况。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保证通产丽星的人员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通产丽星工作、并在通产丽星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除通产丽星外的全资附属企业或控股子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2、保证通产丽星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承诺人。3、保证承诺人推荐出任通产丽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承诺人不得干预通产丽星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二、保证通产丽星的财务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通产丽星的资金使用。3、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三、保证通产丽星的机构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完全分开；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分开。 2、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四、保证通产丽星的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通产丽星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五、保证通产丽星的业务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2、保证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人避免与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通产丽星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通产丽星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	关于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资产权属的承诺	1、承诺人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成为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股东的情形；承诺人具有成为力合科创及上市公司股东的适格资格；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2、承诺人持有力合科创的股权系依法取得；承诺人为取得力合科创股权，已经依照其章程等内部规定以及主管机关的外部要求，履行了所有必需的内、外部审批、备案等手续；承诺人出资已全部缴足，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力合科创合法存续的情况； 3、承诺人持有的力合科创的股权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权利限制，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承诺人以其持有的力合科创股权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不会违反力合科创的公司章程，亦不会违反任何承诺人此前签署的任何协议、承诺、保证或类似安排，或与该等协议、承诺、保证或类似安排相抵触；该等股权能够依照与上市公司的约定办理完毕股权过户及其他相关权属转移手续，该等手续的完成不存在法律障碍； 4、承诺人在将所持力合科创股权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前，承诺人保证力合科创保持正常、有序、合法经营状态，保证力合科创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力合科创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的行为。如确有需要与前述事项相关的行为，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须经过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声明	本公司/本人承诺，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重组实施完成期间，本公司/本人不存在通过任何方式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产丽星股份的计划。上述股份包括本公司/本人原持有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派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声明	本人承诺，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重组实施完成期间，不存在通过任何方式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通产丽星股份的计划。上述股份包括本人原持有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派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2018 年 12 月 0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黄志、王勉	其他承诺	关于买卖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声明与承诺函 股票账户系本人以个人名义开立；本人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东刘莹配偶黄志在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进行决策或公开前未知悉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本人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本人根据证券市场业已公开的信息并基于个人判断而独立做出的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	2018 年 12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刘莹、何平	其他承诺	关于买卖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上述交易的股票账户系本人配偶黄志以个人名义开立；对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并未向黄志透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黄志作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指示；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本人配偶黄志据证券市场业已公开的信息并基于个人判断而独立作出的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2018 年 12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权益）从事与通产丽星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权益）从事与通产丽星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通产丽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如果通产丽星分别于 2005 年、2006 年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财政补贴 436,100 元、491,400 元今后被有关部门追缴，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出现法院执行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通产丽星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 7,831,266.45 元红利的情况，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出现法院判决并执行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通产丽星 1999 年、2000 年、2001 年 1-11 月的红利的情况，将给与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未

						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通产丽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如果通产丽星于 2004 年、2005、2006 年获得的增值税地方分成部分返还款项 23,088 元、945,424 元、101,570 元今后被有关部门追缴,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通产丽星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2、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3、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公司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2013 年 05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2、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3、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4、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5、本单位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1)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	2010 年 09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2) 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牟取利益，不以任何方式泄漏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4) 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之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6、本单位保证严格履行作出的各项公开声明与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7、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拟发生的重大事件。8、本单位同意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本单位提出的任何问题，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副本，并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本单位被要求出席的会议。9、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或采取的监管措施。10、本单位因履行本承诺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法院管辖。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2、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3、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	2010 年 09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4、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5、本单位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1）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2）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牟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泄漏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得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4）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之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6、本单位保证严格履行作出的各项公开声明与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7、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拟发生的重大事件。8、本单位同意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本单位提出的任何问题，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副本，并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本单位被要求出席的会议。9、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或采取的监管措施。10、本单位			
--	--	--	--	--	--	--

			因履行本承诺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法院管辖。			
	陈寿、姚正禹、成若飞、刘如强、彭晓华、赖小化、陈文涛	其他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8 年 05 月 28 日	见承诺内容	1、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陈寿、姚正禹、成若飞、刘如强、彭晓华、赖小化、陈文涛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2、截止 2018 年 12 月 30 日,陈文涛、赖小化离任已满 18 个月,其承诺已履行完毕。
	杨任	其他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6 年 08 月 04 日	见承诺内容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杨任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收购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由于本公司与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所以本次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 年 11 月 14 日，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本公司与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7,980,000.00 元，故合并日确定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二）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三）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葆华、周灵芝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葆华（连续 2 年）、周灵芝（连续 0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经公司 2018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8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65 万元人民币，含 2018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管理建议书等费用。因审计发生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由公司承担。根据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鉴证，出具了编号为大华核字[2019]000776 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二）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为专项法律顾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该项目的审计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为评估机构，报告期内实际支付专项法律顾问费用人民币 13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14 日，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批复同意上述交易，公司与通产科技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由于本公司与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所以上述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因此公司与八六三发生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关联收购	公司 2018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公司与通产科技共同	以评估值为依据。	1,038.01	1,595	1,595	现金结算	0	2018 年 08 月 22 日	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号）、《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6）《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委托了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信评估”）就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八六三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鹏信评估出具了《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协议转让股权给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18]第 S079 号），八六三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为：1,595.00 万元人民币，该评估报告已按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履行完毕相关备案手续，备案编号：深投控评备[2018]021 号。本次交易也已按相关规定履行完毕相关审批手续，取得《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通产科技							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号）以及 2019 年 1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收购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号）
--	--	--	--	--	--	--	--	--	--

		发展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批复》（深投控[2018]799 号。依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及上述评估结果，公司与通产科技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2019 年 1 月 24 日八六三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变更（备案）通知书。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影响当期合并归属净利 1,045,018.80 元。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2018 年 11 月 14 日，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批复同意上述交易，公司与通产科技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由于本公司与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所以本次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五）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持有的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由于力合科创的控股股东为清研投控，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通产集团，通产集团、清研投控均为深投控控制的企业，清研投控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止目前，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项法律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推进该事项所涉及的相关工作。

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尚须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并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通过、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等，能否通过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2018 年 11 月 26 日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一交易日前十大股东的持股信息	2018 年 11 月 2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18 年 12 月 01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关于交易对方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声明与承诺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内幕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摘要)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12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17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19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2019 年 01 月 05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2019 年 01 月 05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修订稿)	2019 年 01 月 05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 (修订稿)	2019 年 01 月 05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对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之核查意见	2019 年 01 月 05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专项法律意见书	2019 年 01 月 05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19 年 01 月 07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2019 年 01 月 10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2019 年 01 月 22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19 年 02 月 02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2019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2019 年 03 月 01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19 年 3 月 4 日	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托经营管理深圳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深圳市材料表面分析检测中心)的议案》,同意公司受托经营管理八六三,委托管理的期限从 2016 年 1 月起至 2018 年 12 月止,托管费用以会计年度终了,由通产科技委托中介机构对公司的受托经营情况作年度经营审计,以中介机构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所列示的经营情况为依据,根据委托管理经营目标及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计算托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 月 26 日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

报告期内,根据委托管理费协议,2018 年度委托管理收入金额预计为 0 元。

注:深圳八六三计划材料表面技术研发中心(深圳市材料表面分析检测中心已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更名为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母公司主要租赁情况

2017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坂田 49 号厂房公开招租《成交通知书》，金方华中标，该项目出租面积 24,817.50 平方米，租金为 43.1 元/平方米/月，租金每年递增，递增幅度为上一年租金的 5%，租赁期限为二年（2017 年 2 月 12 日至 2019 年 2 月 11 日），公司已与金方华签署相关租赁合同。

上述合同期满后，公司再次启动招标程序，本次招标结束前公司按 2019 年 2 月 12 日与金方华签订了《坂田物业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按约定面积 24817.50 平方米，单价 45.255 元/平方米，收取租赁及相关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收到金方华交来租赁费用 1278.13 万元。

(2) 主要子公司租赁情况

2016 年 5 月 23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蓝溪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竞衡大业广场房屋租赁合同》，上海通产丽星租赁位于上海市青浦区沪青平公路 2008 号竞衡大业广场 11 层 1116-1118 室共 203.66 平方米作为办公用途，月租金为 19,551 元，租赁期限：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装修免租期二个月。

报告期内，上海通产丽星共支付租赁费用 23.79 万元。

(3)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方华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自有资产-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南路 49 号厂房及配套设施	2,364.3	2017 年 02 月 12 日	2019 年 02 月 11 日	1,133.65	招投标方式确定	租赁收益达到报告期利润总额的 10% 以上。	否	不适用

(二)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000	0	0
合计		6,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四）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1、综合授信合同

（1）2015年5月6日，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CN11802002469-150423的授信合同，约定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的非承诺性组合循环授信，该授信合同无固定期限，但每年须通过针对授信额度的年度审核流程，担保条件为信用担保。2017年7月4日已通过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年度审核流程，取得授信函（授信函号码：CN11802002469-170616）。

（2）2017年9月4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编号为ZH38981709096号《综合授信协议》，约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为公司提供人民币2亿元一般贷款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2017年9月4日至2018年9月3日，担保条件为信用担保。

（3）2018年11月26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署了编号为农银综授字第81920180000000069号《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约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为公司提供人民币1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2018年10月29日至2019年4月19日，担保条件为信用担保。

（4）2018年11月19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编号为7318CD8938号《银行承兑总协议》，约定宁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为公司开立由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承兑的纸质银行承兑汇票及电子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有效期限一年。

（5）2019年2月25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签署了编号为ZH38981902024号《综合授信协议》，约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为公司提供人民币2亿元综合贷款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2019年2月25日至2022年2月24日，但每年需通过针对该额度的审核流程。担保条件为信用担保。

2、借款合同

（1）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a、2017年11月29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订编号为工银深布吉（2017）三方11-004号《商业汇票委托代理贴现业务三方合作协议》，约定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授权公司在5,000万元额度内可直接持相关资料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办理贴现。在此协议项下，2017年12月5

日，公司向工行深圳布吉支行申请贴现，申请贴现汇票号为：110258400305420171127131937019，汇票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贴现利率（年率）为 5.00%，汇票期限 2017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8 年 01 月 27 日，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b、2018 年 1 月 25 日，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增城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80125TX01 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协议》，约定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向工行广州增城支行申请贴现，汇票号为：130358403898520180119150919468，汇票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贴现利率（年率）为 5.6767%，汇票期限 2018 年 1 月 19 日至 2018 年 4 月 19 日。

3、控股子公司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a、2017 年 2 月 20 日，京信通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201602746 号的《担保协议书》，约定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编号 2017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02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2017 年 2 月 20 日，京信通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 2017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02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京信通向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自 2017 年 3 月 3 日至 2018 年 3 月 3 日，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113.75 基点。该笔贷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京信通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该笔贷款已如期归还。

b、2017 年 2 月 20 日，京信通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201602937 号的《担保协议书》，约定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编号 2017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0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2017 年 2 月 20 日，京信通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 2017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0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京信通向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自 2017 年 3 月 22 日至 2018 年 3 月 22 日，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113.75 基点。该笔贷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京信通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c、2018 年 3 月 28 日，京信通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201800290 的《担保协议书》，约定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编号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17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2018 年 3 月 28 日，京信通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17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京信通向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178 基点。2018 年 4 月 13 日，京信通公司已取得该笔贷款，该笔贷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京信通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d、2018 年 4 月 28 日，京信通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201800216 的《担保协议书》，约定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编号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3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2018 年 4 月 28 日，京信通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3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京信通向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221.5 基点。2018 年 5 月 17 日，京信通公司已取得该笔贷款，该笔贷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京信通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e、2018 年 5 月 28 日，京信通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201800217 的《担保协议书》，约定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为编号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3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2018 年 5 月 28 日，京信通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3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京信通向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221.5 基点。2018 年 6 月 4 日，京信通公司已取得该笔贷款，该笔贷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京信通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f、2018 年 11 月 7 日，京信通公司与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深担（2018）年委保字（2600）号的《委托保证合同》，约定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编号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1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2018 年 11 月 7 日，京信通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 2018 年圳

银永小借字第 0001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京信通向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221.5 基点。2018 年 11 月 14 日，京信通公司已取得该笔贷款，该笔贷款由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京信通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2)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a、2017 年 6 月 7 日，丽琦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201700280 号的《担保协议书》，约定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编号 2017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20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2017 年 6 月 7 日，丽琦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 2017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20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丽琦向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205.1 基点。该笔贷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唐林提供担保及丽琦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b、2018 年 6 月 13 日，丽琦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201801114 号的《担保协议书》，约定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编号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42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2018 年 6 月 13 日，丽琦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42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丽琦向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221.5 基点。2018 年 6 月 25 日，丽琦公司已取得该笔贷款。该笔贷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唐林提供担保及丽琦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c、2018 年 6 月 15 日，丽琦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 A201801115 号的《担保协议书》，约定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编号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46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2018 年 6 月 15 日，丽琦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 2018 年圳中银永小借字第 000046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丽琦向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人民币 3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上浮 86 基点。2018 年 9 月 25 日，丽琦公司已取得该笔贷款。该笔贷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唐林提供担保及丽琦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4、委托理财

(1) 2017 年 9 月 27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6000 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到期，理财收益 1,227,945.21 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29 日《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 号）。

(2) 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到期，理财收益 224,383.56 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8 日《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号）。

(3) 2018 年 5 月 4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到期，理财收益 54,246.58 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5 月 8 日《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号）。

(4) 2018 年 6 月 25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将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到期，理财收益 79,052.05 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6 月 27 日《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号）。

(5) 2018 年 7 月 19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到期，理财收益 69,260.27 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7 月 24 日《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号）。

5、并购重组

(1) 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力合科创全体股东签订《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框架协议》，公司拟以 6.93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清研投控、嘉实元泰、红豆骏达、鼎晟合泰、永卓恒基、百富祥投资、慈辉清科汇、谨诚企管、清控创投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力合科创 100%股权，标的资产预估值 55 亿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20%，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方案尚未最终确定，相关交易方尚未签署关于重组事项的正式协议。本公司将在相关的工作全部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

(2) 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签订《专项法律顾问合同》，约定由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法律顾问。双方同意，本次法律服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30 万元（含税），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支付第一笔服务费用，计人民币 13 万元。

(3) 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独立财务顾问协议》，约定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费用为人民币 950 万元（含税）。

(4) 2019 年 1 月 9 日，公司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的资产评估顾问。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评估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190 万元（含税），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支付第一笔服务费用，计人民币 57 万元。

(5) 2019 年 1 月 9 日，公司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业务约定书》，约定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审计及相关专业服务单位。本次审计服务的费用总额（含税）为人民币 126 万元，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支付第一笔服务费用，计人民币 37.8 万元。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一）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以“美为本、美化人类生活”为公司宗旨，倡导“以人为本、创新进取、诚信正直、和谐共赢”的核心价值观，鼓励诚信做事、正直为人、良好沟通和精诚合作，始终追求公司持续稳健运营和公司价值最大化，在顾客、供应商、合作方、员工、股东等各方之间寻求共赢结果，努力成为一家客户尊重、股东信任、员工满意的行业一流企业。

2018 年，公司 SA8000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运行良好有效，继续保持“深圳市社会责任三星（最高级）企业”荣誉，客户及第三方的社会责任审核顺利通过，首次按国际通用标准编制并发布了《通产丽星可持续发展报告（GRI）》（详见公司网站 www.bautystar.cn）。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发展循环经济，推行清洁生产，积极开展节能改造、能源合作、废气治理及两化融合等工作，并通过了清洁生产审核验收。

公司充分尊重和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不使用童工和未成年工，保护弱势群体，无歧视行为。公司设立的“员工互助基金”共资助员工及其家属 36 人；工会抚恤员工及其家属 22 人；组织为特困员工捐款、参与“投控有爱，助力民生”捐衣活动、组织员工献血 54 人次。

公司一直遵循良好沟通，精诚合作的原则，积极构建与顾客、供应商、合作方和谐共赢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与顾客、供应商、合作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各方权益都得到保护，形成了良性循环。

公司积极参与社区发展相关活动，组建社区服务志愿者团队主动参与社区活动，组建义务献血团队为当地血库提供应急帮助，对口支援当地养老院和儿童福利院等社会机构，与当地社区开展互动活动如消防讲座、劳动法讲座、员工技能提高课

程等，公司为深圳大学、深圳高职院等本地院校的实习基地，为本地大学生提供实习岗位，履行公司社会责任。

（二）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不适用。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不适用。

（三）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都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通产丽星及各基地都建立了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并良好运行，定期请专业机构监测污染（噪声和废气等）排放情况，并主动接受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监督，当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和批评。2018 年，为提前应对环保税的实施，各基地对印刷废气都进行了综合治理，以降低 VOCS 的排放量，履行公司的环保责任。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转让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0%股权

2017 年 10 月 23 日，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得富”）40%的股权，交易资产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2017 年 6 月 30 日），以评估机构对交易资产的评估值及公司对交易资产的初始投资孰高为底价，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产权交易。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于 2018 年 6 月 5 日获得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国资委”）审批通过，并取得深国资委函[2018]470 号《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转让事宜的批复》。

2018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签署了《产权转让委托协议（股权类）》，公司委托联交所转让公司所持有的丽得富 40%股权，委托挂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00 万元。产权转让信息公告期自 2018 年 6 月 26 日至 2018 年 8 月 27 日，未有意向受让者向联交所提出受让申请。丽得富自然人股东沈道付也未能按照 2017 年 10 月 19 日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义务于产权转让信息挂牌公告期内向深圳联交所提出受让申请。

丽得富自成立以来未能达到预期目标，继续经营有很大困难。2018 年 12 月 26 日，深圳丽得富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正式停业并进行清理，截至本报告日，各项清理工作正在按计划执行。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948,956	100.00%	0	0	0	0	0	364,948,956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64,948,956	100.00%	0	0	0	0	0	364,948,956	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64,948,956	100.00%	0	0		0	0	364,948,95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5,997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50,726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 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 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通产集团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52%	188,003,552	0.00	0	188,003,552		0
中国长城资产管	国有法人	2.78%	10,155,600	-6000000.00	0	10,155,600		0

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0%	4,396,900	0.00	0	4,396,900		0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3,650,845	-120000.00	0	3,650,845		0
林胜伟	境内自然人	1.00%	3,644,000	3644000.00	0	3,644,000		0
林泽隆	境内自然人	0.94%	3,441,900	3441900.00	0	3,441,900		0
温丽霞	境内自然人	0.94%	3,420,000	3420000.00	0	3,42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2,775,108	2775108.00	0	2,775,108		0
成都新高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高精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2,419,800	2419800.00	0	2,419,800		0
杨建民	境内自然人	0.36%	1,331,300	1331300.00	0	1,331,3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因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成为前 10 名股东,该部分股份于 2013 年 5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一年,已于 2014 年 5 月 5 日上市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188,003,552					人民币普通股	188,003,552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15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55,6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96,900					人民币普通股	4,396,900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650,845					人民币普通股	3,650,845	
林胜伟	3,6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44,000	
林泽隆	3,441,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1,900	
温丽霞	3,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75,108					人民币普通股	2,775,108	
成都新高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41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9,800	

新高精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杨建民	1,33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1,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二）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李刚	2000 年 02 月 28 日	91440300715273299G	包装产品的生产、销售以及包装行业的投资；技术研发；以新材料为主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及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新材料领域的股权投资及其他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科技企业孵化；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天马 A：000050）股票 3977.64 万股，持股比例 1.94%。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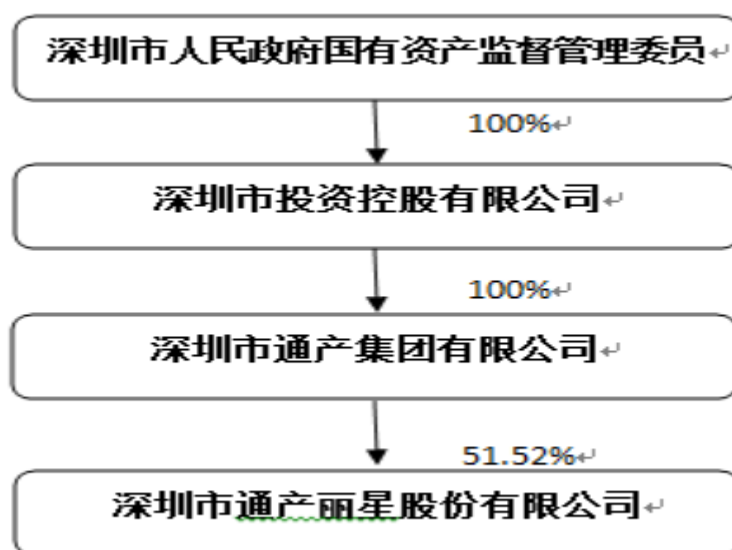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余钢		K31728067	作为深圳市人民政府直属特设机构，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权益，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有：深振业 A (000006.SZ)、深物业 A (000011.SZ)、深物业 B (200011.SZ)、沙河股份 (000014.SZ)、深粮控股 (000019.SZ)、深粮 B (200019.SZ)、特力 A (000025.SZ)、特力 B (200025.SZ)、深圳能源 (000027.SZ)、深深房 A (000029.SZ)、深深房 B (200029.SZ)、深纺织 A (000045.SZ)、深纺织 B (200045.SZ)、深赛格 A (000058.SZ)、深赛格 B (200058.SZ)、农产品 (000061.SZ)、特发信息 (000070.SZ)、盐田港 (000088.SZ)、深圳机场 (000089.SZ)、天健集团 (000090.SZ)、怡亚通 (002183.SZ)、国信证券 (002736.SZ)、中新赛克 (002912.SZ)、建科院 (300675.SZ)、深高速 (600548.SH)、深圳燃气 (601139.SH)、深圳控股 (00604.HK)、深圳国际 (00152.HK) 等。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陈寿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7年06月29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陈寿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5年05月14日	2017年06月29日	0	0	0	0	0
李刚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06月29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曹海成	董事	现任	男	53	2008年09月05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方建宏	董事	现任	男	51	2007年04月24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张冬杰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3年09月13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姚正禹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06月29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梅月欣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4	2013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12日	0	0	0	0	0
苏启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11月03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居学成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5年05月14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刘如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5	2017年06月29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戴海	监事	现任	女	52	2007年04月24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邱佃光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6月29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姚正禹	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5年04月27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成若飞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05年05月14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彭晓华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6	2010 年 05 月 11 日	2020 年 06 月 28 日	0	0	0	0	0
彭晓华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6	2005 年 05 月 14 日	2020 年 06 月 28 日	0	0	0	0	0
杨任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5	2016 年 07 月 22 日	2020 年 06 月 28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基本情况

陈寿先生简历：中国国籍，54 岁，中国科技大学理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 EMBA、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深圳市政府特别津贴，深圳市地方级领军人才。ISO/TC122/SC4 工作组国际专家、中国标准化委员会专家委员。《塑料包装》编委会主任，中科院化学所、中山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北京化工大学及华南理工大学合作企业博士后导师，中科院宁波材料所、深圳大学等客座教授、中山大学、深圳大学等硕士导师，湖南工业大学博士指导委员会委员；曾任深圳市印刷版再生厂厂长、深圳市石化集团工业管理部副经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通产丽星董事、丽源祥董事、中国塑料加工协会副会长、中国绿色印刷电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深圳市新材料行业协会会长。

李刚先生简历：中国国籍，48 岁，硕士研究生。曾就职于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历任团委书记、党群部副部长、人事部高级业务经理；曾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国通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曹海成先生简历：中国国籍，52 岁，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吉林大学、深圳市中华自行车（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投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企业二部；曾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企业二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董事、肇庆市通产玻璃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方建宏先生简历：中国国籍，50 岁，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就职于华东勘测设计院、深圳南油工贸有限公司。曾任深圳南油工贸有限公司企业三部副经理，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纪检监察室业务副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业务经理、企业一部业务经理，通产公司资产经营部副部长、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富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冬杰先生简历：中国国籍，44 岁，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就职于深圳市税务咨询服务中心、深圳义达会计师事务所。曾任中兴新太数据通信（深圳）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市宏网无线宽频数据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金威啤酒（汕头）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金威啤酒集团助理总经理兼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

团)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兼任深圳银湖会议中心(酒店) 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姚正禹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 49 岁, 厦门大学财金系金融本科毕业、南京理工大学 MBA, 厦门大学管理学博士毕业, 自 2007 年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2015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 兼任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主席、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主席、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天津美弘董事、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坪地分公司负责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生产厂负责人, 苏州丽琦执行董事、湖北京信通董事。

梅月欣女士简历: 中国国籍, 53 岁, 大学本科学历, 中共党员, 高级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曾任杭州电子工业学院讲师, 深圳市振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市场自律处分专家。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兼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财务与预算委员会委员,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苏启云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 55 岁, 法学博士研究生, 曾在深圳市工商局、中国平安保险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兼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自 2002 年起)、招商港口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国际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居学成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 48 岁, 博士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曾任深圳市旭生三益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深圳市三益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广东长园电缆附件有限公司董事, 深圳市长园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 上海科技大学射线所讲师,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兼职副教授,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兼任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市星源材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市旭生三益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深圳环境材料研发与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主任、深圳市未名北科环境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人代表, 深圳市前海四海新材料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监事基本情况

刘如强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 54 岁, 大学本科学历, 上海交大 EMBA。自 1998 年起担任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兼任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长、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戴海女士简历: 中国国籍, 51 岁, 大学本科学历, 高级政工师, 经济师。曾任深圳市委市属企业工委副主任科员,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工业一部、企业一部高级业务经理, 深圳丽星丰达塑料有限公司董事。自 2007 年起担任公司监事, 现兼任控股股东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会副主席,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科健医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邱佃光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 50 岁, 高中学历。曾任公司吹塑部、注塑部、软管部印刷班长, 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兼任公司党群办干事。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姚正禹先生简历: 中国国籍, 49 岁, 厦门大学财金系金融本科毕业、南京理工大学 MBA, 厦门大学管理学博士毕业, 自 2007 年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2015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 兼任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主席、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主席、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天津美弘董事、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坪地分公司负责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生产厂负责人, 苏州丽琦执行董事、湖北京信通董事。

成若飞先生简历：中国国籍，54 岁，硕士研究生学历，上海交大 EMBA，化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现被聘为深圳市专家工作联合会、化学工业专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深圳职业技术学院高分子材料应用技术专业管理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化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深圳市轻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湖南湘潭大学化学学院兼职教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自 1996 年起），兼任上海通产丽星董事长、丽源祥董事长、广州丽盈董事、苏州通产丽星董事、兴丽通董事、深圳美弘董事、中科通产董事长、总经理，天津美弘董事、香港丽通董事、香港美盈董事。

彭晓华女士简历：中国国籍，46 岁，大学本科学历，美国北弗吉尼亚大学 MBA。自 2005 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兴丽彩监事、香港丽通董事、中科通产监事、兴丽通监事、苏州通产丽星董事、京信通董事长、丽得富董事长，深圳丽琦董事、广州泛亚董事长、湖北京信通董事长。

杨任先生简历：54 岁，经济学学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长、中国四方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所长、深圳市庐山花园置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自 2016 年 7 月起）。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刚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是
李刚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是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25 日		是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2 月 18 日		是
张冬杰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3 年 05 月 17 日		否
戴海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05 年 05 月 08 日		是
成若飞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 年 02 月 01 日		否
陈寿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02 月 01 日		否
刘如强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02 月 01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88,003,552 股，占总股本的 51.52%，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李刚、曹海成、张冬杰、监事戴海均有在通产集团担任职务。 截止报告期末，丽源祥持有公司股份 3,650,845 股，占总股本的 1.00%，公司董事长陈寿、副总经理成若飞、监事会主席刘如强均有在丽源祥担任职务。				

(三)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寿	中国塑料加工协会	副会长	2011 年 03 月 15 日		否
陈寿	中国绿色印刷电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	副理事长	2011 年 08 月 15 日		否
陈寿	深圳市新材料行业协会	会长	2010 年 10 月 12 日		否
陈寿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否
陈寿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7 月 10 日		否
李刚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6 月 06 日		否
李刚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 年 02 月 10 日		否
李刚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1 月 14 日		否
李刚	深圳市国通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6 月 06 日		否
曹海成	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 年 08 月 30 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 年 02 月 24 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1 月 12 日		否
曹海成	肇庆市通产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 年 12 月 06 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5 月 14 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1 年 12 月 06 日		否
方建宏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 年 09 月 17 日		是
方建宏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6 年 01 月 12 日		否

			日		
方建宏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7月09日		否
方建宏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8月12日		否
方建宏	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6年03月08日		否
方建宏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0月10日		否
方建宏	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0月16日		否
方建宏	深圳市富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06日		否
张冬杰	深圳银湖会议中心（酒店）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3年05月17日		否
张冬杰	深圳市公路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	监事派驻组成员	2013年08月01日		否
戴海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8月21日		否
戴海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10月25日		否
戴海	深圳市科健医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4月29日		否
成若飞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及总经理	2013年12月26日		否
成若飞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7月10日		否
成若飞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2月16日		否
成若飞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4月02日		否
成若飞	深圳市美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16日		否
成若飞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24日		
成若飞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16日		否
成若飞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9月05日		否

			日		
成若飞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23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17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2月25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1月29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1月22日		否
姚正禹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主席	2015年06月24日		否
姚正禹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23日		否
姚正禹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主席	2015年06月24日		否
姚正禹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2日		否
姚正禹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7月30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06月10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坪地分公司	负责人	2015年06月16日		否
姚正禹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生产厂	负责人	2015年06月16日		否
姚正禹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24日		否
姚正禹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月17日		否
姚正禹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25日		否
梅月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财务与预算委员会委员	2012年08月01日		是
梅月欣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	2016年10月26日	2019年10月26日	是

		任委员			
梅月欣	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2015年05月15日	2018年09月03日	是
梅月欣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2017年04月12日	2020年04月12日	是
梅月欣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2017年04月26日	2020年04月25日	
苏启云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2年09月01日		是
苏启云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23日	2020年06月04日	是
苏启云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8月31日	2021年08月31日	是
居学成	深圳市旭生三益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8月16日		是
居学成	深圳环境材料研发与检测公共服务平台	主任	2012年08月01日		否
居学成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2018年02月06日		是
居学成	深圳市星源材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7月01日		是
居学成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01日		是
居学成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2月01日		是
居学成	深圳市未名北科环境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人代表	2009年03月01日		否
居学成	深圳市前海四海新材料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01日		否
居学成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24日		否
刘如强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2月16日		否
刘如强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8月01日		否

			日		
刘如强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22日		否
刘如强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6月19日		否
刘如强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5月28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12月14日		否
彭晓华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2月02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2月22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4月02日		否
彭晓华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5月28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2月25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12月23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23日		否
彭晓华	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6月08日		否
彭晓华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5月2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四）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与公司的经营业绩挂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的战略与核心任务，制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年度结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监事薪酬经董、监事会审议后，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的薪酬方案，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来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依据为股东大会决议。依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1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8万元/年（含税）。公司负担独立董事为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3、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寿	董事、董事长	男	54	现任	112.5	否
李刚	董事	男	49	现任	0	是
曹海成	董事	男	53	现任	0	是
方建宏	董事	男	51	现任	0	是
张冬杰	董事	男	45	现任	0	是
姚正禹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102.75	否
梅月欣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8	否
苏启云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8	否
居学成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8	否
刘如强	监事会主席	男	55	现任	91.26	否
戴海	监事	女	52	现任	0	是
邱佃光	职工监事	男	51	现任	9.53	否
成若飞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91.26	否
彭晓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6	现任	91.24	否
杨任	财务总监	男	55	现任	61.75	否
合计	--	--	--	--	584.29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一) 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7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79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7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435
销售人员	111
技术人员	741
财务人员	44
行政人员	461
合计	3,7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
硕士	29
大学本科	434
大学专科	720
中专或高中及以下	2,606
合计	3,792

(二) 薪酬政策

为提高员工的向心力、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根据市场化原则，公司建立了以岗位价值作为职级评估基准的薪酬体系，同时结合公司的中长期的战略目标及当期的经营目标，根据日常业务的不同特点，设计4个系列的绩效考核制度，在全公司范围内进行绩效考核，每期绩效考核结果及时与相关机制挂钩，绩效考核成绩作为内部竞聘、培训、调薪、评先、晋升、年终奖励的重要参考依据。

（三）培训计划

公司的培训工作立足于企业的发展。将培训与人力资源开发紧密结合，根据公司战略目标拓展培训的深度和内涵。将培训效果纳入激励机制，营造学习型团队。公司每年会结合公司战略、年度工作重点及各层级员工培训需求调研结果拟定年度培训计划，设置不同类别的培训课程，以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对各层级员工发展的需要。

（四）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982,55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7,859,722.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形。

（一）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及其他职务，且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注册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本公司的资产具有完整性。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进行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本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1.60%	2018 年 04 月 12 日	2018 年 04 月 13 日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号）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59%	2018 年 05 月 10 日	2018 年 05 月 11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号）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55%	2018 年 09 月 06 日	2018 年 09 月 07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号）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一）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梅月欣	6	3	3	0	0	否	2
苏启云	6	1	3	2	0	否	2
居学成	6	3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二）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及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定期的到公司现场调查、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发展、内部控制、重大决策等事项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监督，为公司发展和规范运作及提升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18年3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主要包括：

1、讨论2018年度经营计划及策略。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监督内审计划制订及内审工作的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及其披露，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能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勤勉尽责的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

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18年1月1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主要包括：

- A、公司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向审计委员会委员汇报公司2017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
- B、会计师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年度审计预审情况；
- C、年审注册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公司管理层沟通审计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及审计时间计划；
- D、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年度审计的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以及本年度审计重点；
- E、公司内控工作小组汇报2017年内控建设工作总结和2018年内控建设工作计划；
- F、审计室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2017年度审计室工作总结2018年度审计室工作计划。

2、2018年3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主要包括：

- A、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报告》；
 - B、审议《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C、审议《关于2017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 D、审议《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 E、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F、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3、2018年4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主要包括：
- A、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2018年第一季度经营工作情况；
 - B、审计室主任汇报2018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情况；
 - C、内控工作小组汇报2018年第一季度内控工作进展情况；
 - D、审议《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 4、2018年8月1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六次会议，会议主要包括：
- A、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2018年半年度经营工作情况；
 - B、审计室主任汇报2018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情况；
 - C、内控工作小组汇报2018年半年度内控工作进展情况；
 - D、审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 E、审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F、审议《关于调整2018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 G、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
- 5、2018年10月1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主要包括：
- A、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2018年第三季度经营工作情况；
 - B、审计室主任汇报2018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情况；
 - C、内控工作小组汇报2018年第三季度内控工作进展情况；
 - D、审议《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进行了考核。

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 （1）2018年4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主要包括：
 - A、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的议案》；
 - B、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四）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 1、2018年3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主要包括：
 - （1）检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2017年度执行情况。
- 2、2018年10月1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主要包括：
 - （1）检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2018半年度执行情况。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核批准。

本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不断优化日常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一）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二）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3 月 0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7.23%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29%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1）该缺陷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该缺陷表明未设立内部监督机构或内部监督机构未履行基本职能；（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对应的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或需要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如果发现的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应当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1）当期财务报告存在依据上述认定的重要错报，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2）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1）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三重一大）决策程序；（2）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3）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4）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5）媒体负面新闻频现；（6）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7）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给公司造成按下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如果发现的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应当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1）公司因管理失误发生依据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失误；（2）财产损失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
定量标准	从定量的标准看，公司属于盈利稳定的企业，以税前利润作为定量的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3%，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3%，小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5%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从定量的标准看，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财产损失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1%，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1%，小于 3%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3%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通产丽星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3 月 0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0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9]00161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葆华 周灵芝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9]001610号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产丽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通产丽星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通产丽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应收账款及其减值;

2、收入确认。

(一) 应收账款及其减值

1、事项描述

如通产丽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十)、附注六、注释2(二)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通产丽星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502,849,385.36元,坏账准备金额为18,108,513.69元,账面价值为484,740,871.67元,占资产总额的24.39%。

管理层定期对重大客户进行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对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交易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及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基础上实施了组合减值评估。

由于应收账款的确认及其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确认和其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确认及其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确认及其可收回性认定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我们对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

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应收账款的确认及收回流程、对触发应收账款减值的事件的识别及对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等。

(2) 我们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账款的确认及其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当中考虑过往的回款模式、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以及我们对经营环境及行业基准的认知（特别是账龄及逾期应收账款）等。

(3) 我们将前期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与本期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及坏账准备转回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进行对比，以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4) 我们从管理层获取了对重大客户信用风险评估的详细分析，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抽样减值测试，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以核实坏账准备的计提时点和金额的合理性。

此外，我们抽样检查了管理层未识别出存在潜在减值风险的重大客户，并实施审计程序以测试其可回收性。我们的程序包括检查通产丽星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交易进度，查阅客户的公开信息，通过检查对客户的过往收款及期后收款情况评估客户是否面临重大财务困难、欠付或拖欠付款等。

(5) 我们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减值测试，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我们的程序包括：

结合客户的财务状况和信用等级执行信用风险特征分析；

通过查阅有关文件评估应收账款的账龄，账龄超过信用期而于报告日期后并未收回款项，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包括以往这些客户的付款历史；

结合历史收款记录、历史损失率、行业平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适当。

(6) 结合销售收入的确认对本期发生交易的客户抽样函证应收账款余额，对于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测试程序。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客户回款获取资金流水和银行回款单进行查验。

(8) 我们评估了管理层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应收账款及其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及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得出审计结论，通产丽星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确认及其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通产丽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二）、附注六、注释 27 所述，通产丽星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1,369,197,074.27 元，比 2017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 10.89%。通产丽星公司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分国内销售与出口销售，对于国内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转移时点确认产品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发出、并符合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对于出口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在所有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由于销售收入属于通产丽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是公司业绩考核的重要指标之一，且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反映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通产丽星公司收入确认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通产丽星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评价和测试，以评价收入确认的内部控制是否合规、有效；

(2) 选取业务合同样本并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以评价通产丽星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实施分析性程序，分月、分年对比分析毛利率异常变动，复核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4) 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通产丽星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执行了以下程序：

①对于国内客户的销售抽取重要客户检查销售合同、发货单据、签收单据、记账凭证、当期回款资金流水单据、对账函等资料，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②对于出口销售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出口货运提单等，同时亲自登录海关报关系统和外汇管理系统并获取两个系统中通产丽星公司的进出口报关数据并与账面信息核对，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③针对与通产丽星公司有日常交易业务往来系统平台的客户，登录其交易系统查询客户与通产丽星公司日常往来的交易记录、发票开具情况以及未结算款项等，将查验记录截图存档，并将查询到的数据信息和账面核对；

④分析选取重要客户样本，通过网络和工商信息、管理层访谈等核查程序，以确认客户与通产丽星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⑤执行截止性测试，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与交易中的送货单、签收单、验收对账单、出口相关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5)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得出审计结论，通产丽星公司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四、其他信息

通产丽星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通产丽星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通产丽星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通产丽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通产丽星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通产丽星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

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通产丽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通产丽星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通产丽星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葆华

中国·北京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灵芝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047,327.43	155,510,615.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88,147,405.63	428,002,485.34
其中：应收票据	3,406,533.96	2,611,589.10
应收账款	484,740,871.67	425,390,896.24
预付款项	31,340,992.24	20,353,031.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413,906.05	6,989,201.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7,940,980.86	178,552,835.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32,965.58	61,911,706.92
流动资产合计	884,023,577.79	851,319,87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8,108.35	2,047,921.93
投资性房地产	44,097,519.89	32,975,803.26
固定资产	890,249,001.98	895,316,385.30
在建工程	32,289,363.25	18,649,471.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1,010,640.89	86,819,534.06
开发支出		
商誉		22,914.77
长期待摊费用	16,685,911.04	17,402,68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4,470.51	7,214,903.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35,784.78	16,449,195.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3,190,800.69	1,076,898,813.43
资产总计	1,987,214,378.48	1,928,218,689.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400,000.00	33,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0,381,527.16	167,360,871.89
预收款项	11,653,708.25	13,441,212.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6,661,712.00	52,326,371.59
应交税费	16,472,535.92	19,226,373.18
其他应付款	29,979,516.17	20,051,542.85
其中：应付利息	49,549.42	23,087.30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1,548,999.50	305,806,371.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705,907.21	3,342,605.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9,269,303.14	50,491,68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975,210.35	53,834,292.19
负债合计	362,524,209.85	359,640,663.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4,948,956.00	364,948,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7,238,513.31	774,102,390.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549,139.80	37,136,824.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9,031,548.51	329,589,80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2,768,157.62	1,505,777,974.70

少数股东权益	71,922,011.01	62,800,051.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4,690,168.63	1,568,578,025.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87,214,378.48	1,928,218,689.63

法定代表人：陈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任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437,659.68	84,979,360.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0,922,910.21	282,367,488.40
其中：应收票据	820,000.00	550,000.00
应收账款	310,102,910.21	281,817,488.40
预付款项	21,059,176.25	13,482,221.97
其他应收款	6,096,357.45	3,461,980.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1,097,030.68	85,980,500.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18,743.10	60,668,326.42
流动资产合计	533,931,877.37	530,939,878.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5,357,495.28	676,717,173.17
投资性房地产	44,097,519.89	41,565,356.98
固定资产	332,320,917.57	314,696,385.10
在建工程	26,669,095.21	14,175,647.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132,497.89	46,707,416.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72,440.63	6,463,12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7,646.82	3,536,012.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59,801.54	13,897,076.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1,277,414.83	1,117,758,197.13
资产总计	1,685,209,292.20	1,648,698,075.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9,677,550.28	252,313,280.91
预收款项	4,102,581.33	1,117,701.78
应付职工薪酬	21,740,707.03	19,878,446.80
应交税费	3,160,016.52	4,305,000.76
其他应付款	55,242,653.32	46,234,229.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3,923,508.48	323,848,659.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361,993.86	19,340,509.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61,993.86	19,340,509.58
负债合计	360,285,502.34	343,189,16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4,948,956.00	364,948,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3,278,053.27	759,738,879.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539,775.35	37,127,459.56
未分配利润	165,157,005.24	143,693,610.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4,923,789.86	1,305,508,906.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5,209,292.20	1,648,698,075.76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69,197,074.27	1,234,785,793.87
其中：营业收入	1,369,197,074.27	1,234,785,793.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88,643,368.22	1,183,477,502.36
其中：营业成本	1,057,616,109.39	958,614,471.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125,145.98	19,050,504.15
销售费用	64,637,650.50	55,021,855.33
管理费用	74,396,372.67	71,447,414.67
研发费用	72,732,004.93	63,455,190.05
财务费用	-5,163,830.88	10,825,348.18
其中：利息费用	1,499,091.14	2,967,920.01
利息收入	1,005,480.91	615,187.18
资产减值损失	5,299,915.63	5,062,718.48
加：其他收益	20,277,924.04	14,893,356.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925.91	1,246,544.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39,813.58	-641,718.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781.61	12,114.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839,485.79	67,460,307.18
加：营业外收入	291,724.19	379,110.28
减：营业外支出	3,164,900.07	5,910,687.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966,309.91	61,928,729.73
减：所得税费用	6,742,842.19	7,902,723.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23,467.72	54,026,005.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23,467.72	54,026,005.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101,507.86	44,562,910.46
少数股东损益	9,121,959.86	9,463,095.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223,467.72	54,026,005.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101,507.86	44,562,910.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21,959.86	9,463,095.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50	0.12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50	0.12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045,018.8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319,562.80元。

法定代表人：陈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任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勇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36,940,404.30	803,875,667.85
减：营业成本	793,580,552.04	672,796,147.47
税金及附加	6,745,599.75	8,406,995.84
销售费用	34,236,875.71	28,705,154.40
管理费用	31,213,331.29	33,326,660.73
研发费用	29,014,237.30	25,676,225.30
财务费用	-5,249,185.53	7,956,051.05
其中：利息费用	0.00	606,770.87
利息收入	751,956.86	432,347.99
资产减值损失	2,227,809.92	1,653,466.89
加：其他收益	6,261,288.48	4,959,473.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925.91	1,246,544.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39,813.58	-641,718.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347,546.39	31,560,983.66
加：营业外收入	211,109.41	268,683.16
减：营业外支出	2,810,101.93	5,713,873.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48,553.87	26,115,792.91
减：所得税费用	4,625,396.00	2,203,420.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23,157.87	23,912,372.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23,157.87	23,912,372.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123,157.87	23,912,372.3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209	0.065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209	0.0655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9,049,986.25	1,231,501,752.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86,679.02	4,431,573.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49,301.30	21,378,96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9,485,966.57	1,257,312,290.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0,824,279.83	746,741,633.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912,148.78	303,122,72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565,162.39	73,362,220.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64,907.06	66,826,56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066,498.06	1,190,053,14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19,468.51	67,259,144.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4,887.67	1,888,263.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7,794.03	100,395.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	2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62,681.70	261,988,658.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593,684.33	93,852,86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	3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593,684.33	413,852,86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31,002.63	-151,864,20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	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8,824.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38,824.72	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1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720,076.82	21,564,932.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6,8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51,508.81	4,140,118.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71,585.63	44,705,050.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32,760.91	-9,705,050.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9,831.97	-1,615,429.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24,463.06	-95,925,542.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171,790.49	249,097,333.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047,327.43	153,171,790.49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2,931,876.16	801,037,319.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05,617.39	3,181,021.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7,286.70	3,543,28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784,780.25	807,761,62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9,008,295.38	666,261,886.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98,832,853.10	88,214,706.67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30,676.03	12,690,49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65,749.15	24,639,70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2,937,573.66	791,806,79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793.41	15,954,836.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4,887.67	4,021,463.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62.07	8,54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	260,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680,749.74	264,730,010.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036,514.24	19,400,769.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	3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16,514.24	339,400,769.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5,764.50	-74,670,759.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47,447.80	18,854,218.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47,447.80	20,854,21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7,447.80	-20,854,218.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194,304.63	-1,591,867.42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41,701.08	-81,162,008.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79,360.76	164,141,36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37,659.68	82,979,360.76

(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74,102,390.45				37,136,824.01		329,589,804.24	62,800,051.15	1,568,578,02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948,956.00				774,102,390.45				37,136,824.01		329,589,804.24	62,800,051.15	1,568,578,02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63,877.14				4,412,315.79		59,441,744.27	9,121,959.86	56,112,142.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101,507.86	9,121,959.86	91,223,467.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863,877.14								-16,863,877.1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863,877.14								-16,863,877.14
(三) 利润分配									4,412,315.79		-22,659,763.59		-18,247,447.8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12,315.79		-4,412,315.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47,447.80		-18,247,447.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7,238,513.31				41,549,139.80		389,031,548.51	71,922,011.01	1,624,690,168.6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东权益	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4,745,586.78		313,013,535.22	53,336,955.75	1,525,783,913.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363,510.50						-7,347,956.41		7,015,554.0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948,956.00				774,102,390.45				34,745,586.78		305,665,578.81	53,336,955.75	1,532,799,467.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1,237.23		23,924,225.43	9,463,095.40	35,778,558.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562,910.46	9,463,095.40	54,026,005.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91,237.23		-20,638,685.03		-18,247,447.80
1．提取盈余公积									2,391,237.23		-2,391,237.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											-18,247,		-18,247,

股东) 的分配											447.80		447.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74,102,390.45				37,136,824.01		329,589,804.24	62,800,051.15	1,568,578,025.85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7,127,459.56	143,693,610.96	1,305,508,906.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948,				759,738,8				37,127,45	143,693	1,305,508

	956.00				79.95				9.56	,610.96	,906.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60,826.68				4,412,315.79	21,463,394.28	19,414,883.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123,157.87	44,123,157.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60,826.68						-6,460,826.6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460,826.68						-6,460,826.68
（三）利润分配									4,412,315.79	-22,659,763.59	-18,247,447.80
1．提取盈余公积									4,412,315.79	-4,412,315.7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47,447.80	-18,247,447.8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3,278,053.27				41,539,775.35	165,157,005.24	1,324,923,789.8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4,736,222.33	140,419,923.68	1,299,843,98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4,736,222.33	140,419,923.68	1,299,843,98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1,237.23	3,273,687.28	5,664,924.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12,372.31	23,912,372.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91,237.23	-20,638,685.03	-18,247,447.80
1．提取盈余公积									2,391,237.23	-2,391,237.2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47,447.80	-18,247,447.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948,956.00				759,738,879.95				37,127,459.56	143,693,610.96	1,305,508,906.4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于1995年7月14日成立，领取企合粤深总字第106664A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230.00万美元。其中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61.0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70.00%；日本丰国树脂工业株式会社出资34.5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15.00%；日本纳维达斯公司出资34.5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15.00%。

1997年，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40.20万美元，股东和出资比例不变。

2002年，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675.30万美元，同时更名为“深圳丽星丰达塑料有限公司”。2002年4月，本公司原股东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本公司70.00%的股权被法院拍卖给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原名称“深圳市深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5年，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通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产集团”）收购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70.00%股权，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 收购日本丰国树脂工业株式会社及日本纳维达斯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30.00%的股权。

2005年12月，本公司引进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源祥”）、深圳市众乐兴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乐兴”）、深圳市新国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国平投资”）三家战略投资者，注册资本增加至843.05万美元。本次增资中，通产集团出资额不变，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8.39万美元，丽源祥认缴注册资本25.16

万美元，众乐兴认缴注册资本67.10万美元，新国平投资认缴注册资本67.10万美元。本次增资中，新国平投资实缴注册资本33.55万美元。除新国平投资认缴的注册资本未足额缴纳外，其他股东均已足额缴纳了认缴的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后，本公司实收注册资本为809.50万美元。

2006年6月，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新国平投资将所持有的本公司3.98%股权分别转让给丽源祥及众乐兴各1.99%，本公司前次增资中新国平投资未缴足的注册资本33.55万美元分别由丽源祥及众乐兴缴足。其中丽源祥缴纳16.77万美元，众乐兴缴纳16.78万美元。缴足后，本公司实收注册资本843.05万美元。经过本次增资后，本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通产集团出资472.71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56.07%；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出资210.98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25.03%；丽源祥出资41.93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4.97%；众乐兴出资83.88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9.95%；新国平投资出资33.55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3.98%。

2007年2月，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国资委[2007]50号文”及深圳市福田区贸易工业局“深福贸工资复[2007]0071号”文批准：同意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将其所持的本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通产集团。本公司于2007年2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性质由外资转为内资，公司注册资本由843.05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6,947.5595万元。

2007年2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增资人民币861.0116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丽源祥认缴。公司于2007年2月收到该新增的注册资本，同时于2007年2月2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经过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78,085,711.00元，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通产集团出资56,337,760.00元，占股权比例的72.15%；丽源祥出资12,070,000.00元，占股权比例的15.46%；众乐兴出资6,912,822.00元，占股权比例的8.85%；新国平投资出资2,765,129.00元，占股权比例的3.54%。

2007年4月，本公司之股东众乐兴及新国平投资分别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8.85%及3.54%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中科宏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宏易”）。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于2007年4月以经审计的截止2007年2月28日的净资产120,793,098.00元按1:1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20,793,098.00元，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本次折股后，本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通产集团出资87,152,220.00元，占股权比例的72.15%；丽源祥出资18,674,613.00元，占股权比例的15.46%；中科宏易出资14,966,265.00元，占股权比例的12.39%。

2008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8]623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50万股，并于2008年5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61,293,098.00元，已领取44030110280601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本公司2009年度第一、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本公司以2009年6月30日的股本161,293,098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共计送股16,129,309股；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80,646,549股。送转增加后，本公司股本由161,293,098.00元增加至258,068,956.00元。

2013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90号文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688万股，新增股份于2013年5月2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364,948,956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3]000104号”验资报告验证，并领取44030110280601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188988448的营业执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本总额为364,948,956.0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4,948,956.00元。公司注册地：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号通产丽星科技产业园。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业。

一般经营项目：包装及方案设计、工艺装备及精密模具设计、改性及环保材料研发、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技术开发；塑料容器、塑料制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自有物业

租赁。

许可经营项目：塑料容器、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化妆品软管灌装；包装装潢印刷品、其它印刷品印刷；普通货运。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6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7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0	70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3.33	53.33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	80
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3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

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

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

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 10% 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单位应收款项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合并范围内单位应收款项组合	0.00%	0.00%
---------------	-------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二）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无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

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经营型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房屋及建筑物--非经营型	年限平均法	35	5.00%	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00%	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生物资产

无

（二十）油气资产

无

（二十一）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技术软件、办公软件等。

①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办公软件	5年
专利权	5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装修费按5年摊销。

（二十四）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股份支付

无

（二十七）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二十八）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产品销售分出口销售与国内销售，出口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在所有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国内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转移时点确认产品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发出、并符合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

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九）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政府补助业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一）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二）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三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三十四）其他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2018年9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2,611,589.10	-2,611,589.10	0.00
应收账款	425,390,896.24	-425,390,896.24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00	428,002,485.34	428,002,485.34
应付账款	167,360,871.89	-167,360,871.89	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00	167,360,871.89	167,360,871.89
应付利息	23,087.30	-23,087.30	0.00
其他应付款	20,028,455.55	23,087.30	20,051,542.85
管理费用	134,902,604.72	-63,455,190.05	71,447,414.67
研发支出	0.00	63,455,190.05	63,455,190.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98,538.02	3,812,000.00	25,810,538.0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812,000.00	-3,812,000.00	260,000,000.00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扣除 30%后余额	1.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1	15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丽彩)	25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丽盈)*2	15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星)	25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丽星)	25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丽通)	16.5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美盈）	16.5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科通产)	25
深圳市兴丽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丽通)	25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丽星)*3	15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京信通)*4	15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美弘)*5	15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丽琦）*6	15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美弘）	25
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泛亚）	25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京信通）	25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八六三）*7	15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丽琦）	25

（二）税收优惠

1、2017年10月31日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74420444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7-2019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2、2015年10月10日，广州丽盈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00111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广州丽盈2015-2017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广州丽盈已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且于2018年11月28日已初步评审合格并在公示期（关于公示广东省2018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故2018年度暂按15%的优惠税率进行申报。

3、苏州丽星本年度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且于2018年11月30日已初步评审合格并在公示期（江苏省2018年第三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已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上查询到苏州丽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3200522，故2018年度暂按15%的优惠税率进行申报。

4、2018年10月16日，深圳京信通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4201687，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京信通2018-2019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5、2017年10月31日，深圳美弘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74420214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美弘2017-2019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6、2017年8月17日，深圳丽琦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744201245，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丽琦2017-2019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7、2016年11月21日，深圳八六三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189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丽琦2016-2018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三）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1,245.28	138,322.98
银行存款	130,756,082.15	153,033,467.51
其他货币资金	0.00	2,338,824.72
合计	131,047,327.43	155,510,615.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5,990.54	5,509,633.28

其他说明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0.00	2,430.4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0.00	2,000,000.00
受限银行存款	0.00	336,394.31
合计	0.00	2,338,824.72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406,533.96	2,611,589.10
应收账款	484,740,871.67	425,390,896.24
合计	488,147,405.63	428,002,485.34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06,533.96	2,611,589.10
合计	3,406,533.96	2,611,589.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0,980,964.57	99.63%	16,240,092.90	3.24%	484,740,871.67	439,179,973.64	99.58%	13,789,077.40	3.14%	425,390,896.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8,420.79	0.37%	1,868,420.79	100.00%	0.00	1,868,420.79	0.42%	1,868,420.79	100.00%	0.00
合计	502,849,385.36	100.00%	18,108,513.69	3.60%	484,740,871.67	441,048,394.43	100.00%	15,657,498.19	3.55%	425,390,896.2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98,542,157.69	14,948,789.66	3.00%
1 至 2 年	865,626.80	86,562.68	10.00%
2 至 3 年	526,342.17	157,902.65	30.00%
3 年以上	1,046,837.91	1,046,837.91	100.00%
合计	500,980,964.57	16,240,092.90	3.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60,591.37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575.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1,955,498.26	30.22%	4,558,664.95
第二名	42,971,308.29	8.55%	1,289,139.25
第三名	26,575,850.73	5.29%	797,275.52
第四名	23,375,862.46	4.65%	701,275.87
第五名	19,522,195.50	3.88%	585,665.87
合计	264,400,715.24	52.59%	7,932,021.4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560,803.18	94.32%	18,921,708.14	92.97%
1 至 2 年	862,468.68	2.75%	676,539.47	3.32%
2 至 3 年	313,253.59	1.00%	115,698.30	0.57%
3 年以上	604,466.79	1.93%	639,085.32	3.14%
合计	31,340,992.24	--	20,353,031.23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0,095,647.69	32.21%	材料未到
第二名	2,418,000.00	7.72%	材料未到
第三名	1,504,877.11	4.80%	材料未到
第四名	1,095,089.73	3.49%	材料未到
第五名	1,088,000.00	3.47%	材料未到
合计	16,201,614.53	51.69%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413,906.05	6,989,201.90
合计	10,413,906.05	6,989,201.9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	15,285,929.52	95.74%	4,872,023.47	31.87%	10,413,906.05	10,957,498.86	100.00%	3,968,296.96	36.22%	6,989,201.90

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0,000.00	4.26%	680,000.00	100.00%	0.00					
合计	15,965,929.52	100.00%	5,552,023.47	34.77%	10,413,906.05	10,957,498.86	100.00%	3,968,296.96	36.22%	6,989,201.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209,303.36	246,114.69	3.00%
1 至 2 年	1,633,667.23	163,366.73	10.00%
2 至 3 年	1,400,595.55	420,178.67	30.00%
3 年以上	4,042,363.38	4,042,363.38	100.00%
合计	15,285,929.52	4,872,023.47	31.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83,726.51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633,015.67	2,792,201.20
备用金	192,919.74	1,028,845.62
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	2,796,299.49	2,796,299.49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租金	1,789,622.13	1,167,970.38
深圳海关	2,441,683.62	452,786.32
厂房租金	1,912,183.62	1,069,634.25
往来及其他	3,200,205.25	1,649,761.60
合计	15,965,929.52	10,957,498.8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96,299.49	3 年以上	17.51%	2,796,299.49
深圳海关	出口退税	2,441,683.62	1 年以内	15.29%	73,250.51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租金	788,351.75	1 年以内	4.94%	23,650.55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租金	1,001,270.38	1-2 年	6.27%	100,127.04
深圳金方华实业有限公司	租金	1,646,231.92	1 年以内	10.31%	49,386.96
瑞盈信融（深圳）融	保证金	980,000.00	2-3 年	6.14%	294,000.00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计	--	9,653,837.16	--	60.46%	3,336,714.5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876,262.34	608,989.00	65,267,273.34	63,296,354.53	501,646.31	62,794,708.22
在产品	37,323,432.16		37,323,432.16	46,487,676.97		46,487,676.97
库存商品	94,796,690.45	703,787.78	94,092,902.67	55,148,551.77		55,148,551.77
发出商品	10,698,287.19		10,698,287.19	13,605,863.57		13,605,863.57
委托加工物资	388,344.51		388,344.51	368,427.66		368,427.66
低值易耗品	170,740.99		170,740.99	147,607.41		147,607.41
合计	209,253,757.64	1,312,776.78	207,940,980.86	179,054,481.91	501,646.31	178,552,835.6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1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01,646.31	551,809.97		444,467.28		608,989.00

库存商品		703,787.78				703,787.78
合计	501,646.31	1,255,597.75		444,467.28		1,312,776.7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0.00	60,000,000.00
增值税留抵扣额	13,548,783.29	1,911,706.92
预缴税款	1,584,182.29	0.00
合计	15,132,965.58	61,911,706.92

其他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47,921.93			-1,739,813.58						308,108.35	
小计	2,047,921.93			-1,739,813.58						308,108.35	
合计	2,047,921.93			-1,739,813.58						308,108.35	

其他说明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994,783.85	4,627,226.46		57,622,010.31
2.本期增加金额	11,090,280.65	3,981,577.10		15,071,857.75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090,280.65	3,981,577.10		15,071,857.75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4,085,064.50	8,608,803.56		72,693,868.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964,599.83	681,607.22		24,646,207.05
2.本期增加金额	3,357,386.97	592,754.15		3,950,141.12
（1）计提或摊销	2,163,734.49	247,577.07		2,411,311.56
转入	1,193,652.48	345,177.08		1,538,829.5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7,321,986.80	1,274,361.37		28,596,348.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763,077.70	7,334,442.19		44,097,519.89
2.期初账面价值	29,030,184.02	3,945,619.24		32,975,803.2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90,249,001.98	895,316,385.30
合计	890,249,001.98	895,316,385.3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6,440,378.96	849,154,392.79	31,214,465.31	10,198,841.96	227,481,323.34	1,624,489,402.36
2.本期增加金额	6,808,246.78	62,200,294.31	2,156,745.54	1,668,946.02	56,188,750.14	129,022,982.79
（1）购置	6,808,246.78	35,646,769.19	2,156,745.54	1,668,946.02	38,453,699.83	84,734,407.36
（2）在建工		26,553,525.12			17,735,050.31	44,288,575.43

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090,280.65	25,352,394.87	537,031.59	2,006,386.45	14,625,322.09	53,611,415.65
(1) 处置或报废		25,352,394.87	537,031.59	2,006,386.45	14,625,322.09	42,521,135.00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090,280.65					11,090,280.65
4.期末余额	502,158,345.09	886,002,292.23	32,834,179.26	9,861,401.53	269,044,751.39	1,699,900,969.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5,237,004.89	470,979,544.36	22,590,180.27	8,117,622.78	162,141,927.24	729,066,279.54
2.本期增加金额	17,111,355.18	66,214,085.55	2,425,936.48	552,663.06	27,535,111.86	113,839,152.13
(1) 计提	17,111,355.18	66,214,085.55	2,425,936.48	552,663.06	27,535,111.86	113,839,152.13
3.本期减少金额	1,193,652.48	17,704,695.97	505,852.25	1,936,077.13	11,913,186.32	33,253,464.15
(1) 处置或报废		17,704,695.97	505,852.25	1,936,077.13	11,913,186.32	32,059,811.67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93,652.48					1,193,652.48
4.期末余额	81,154,707.59	519,488,933.94	24,510,264.50	6,734,208.71	177,763,852.78	809,651,967.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8,500.00			48,237.52	106,737.5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58,500.00			48,237.52	106,737.52
(1) 处置或报废		58,500.00			48,237.52	106,737.52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1,003,637.50	366,513,358.29	8,323,914.76	3,127,192.82	91,280,898.61	890,249,001.98
2.期初账面价值	441,203,374.07	378,116,348.43	8,624,285.04	2,081,219.18	65,291,158.58	895,316,385.3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314,529.88	658,089.70	0.00	3,656,440.18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289,363.25	18,649,471.40

合计	32,289,363.25	18,649,471.40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调试设备	17,797,226.06		17,797,226.06	8,588,486.84		8,588,486.84
模具	15,229,696.12	737,558.93	14,492,137.19	10,798,543.49	737,558.93	10,060,984.56
合计	33,026,922.18	737,558.93	32,289,363.25	19,387,030.33	737,558.93	18,649,471.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调试设备		8,588,486.84	40,293,788.36	26,553,525.12	4,531,524.02	17,797,226.06						
模具		10,798,543.49	24,209,744.57	17,735,050.31	2,043,541.63	15,229,696.12						
合计		19,387,030.33	64,503,532.93	44,288,575.43	6,575,065.65	33,026,922.1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8、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910,660.88			9,067,760.55	104,978,421.43
2.本期增加金额	9,800,921.82			794,412.49	10,595,334.31
(1) 购置	9,800,921.82			794,412.49	10,595,334.3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981,577.10				3,981,577.10
(1) 处置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981,577.10				3,981,577.10
4.期末余额	101,730,005.60	0.00	0.00	9,862,173.04	111,592,178.6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641,795.18	0.00	0.00	7,517,092.19	18,158,887.37
2.本期增加金额	2,016,069.20			751,758.26	2,767,827.46
(1) 计提	2,016,069.20			751,758.26	2,767,827.46

3.本期减少金额	345,177.08				345,177.08
(1) 处置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45,177.08				345,177.08
4.期末余额	12,312,687.30	0.00	0.00	8,268,850.45	20,581,537.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417,318.30	0.00	0.00	1,593,322.59	91,010,640.89
2.期初账面价值	85,268,865.70	0.00	0.00	1,550,668.36	86,819,534.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通产丽星包 装材料有限公司	22,914.77				22,914.77	0.00
合计	22,914.77				22,914.77	0.0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804,562.11	7,046,939.63	7,573,311.83		13,278,189.91
其他	3,598,121.14	1,143,802.36	1,334,202.37		3,407,721.13
合计	17,402,683.25	8,190,741.99	8,907,514.20		16,685,911.04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605,232.35	3,553,497.36	20,011,385.80	3,017,780.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944,735.05	1,191,710.27	3,140,936.06	471,140.41
可抵扣亏损	8,277,051.50	2,069,262.88	24,839,884.86	3,725,982.74
合计	39,827,018.90	6,814,470.51	47,992,206.72	7,214,903.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4,470.51		7,214,903.5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05,640.52	853,614.59
可抵扣亏损	17,142,567.65	19,219,522.57
合计	19,248,208.17	20,073,137.1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度	1,222,924.42	5,028,393.61	
2020 年度	2,374,898.18	2,808,787.23	
2021 年度	1,150,160.64	7,307,485.68	
2022 年度	4,272,450.36	4,074,856.05	
2023 年度	8,122,134.05	0.00	

合计	17,142,567.65	19,219,522.57	--
----	---------------	---------------	----

其他说明：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1,735,784.78	16,449,195.91
合计	21,735,784.78	16,449,195.91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0.00	2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26,400,000.00	13,400,000.00
合计	26,400,000.00	33,4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8、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8,457,502.09	
应付账款	161,924,025.07	167,360,871.89
合计	170,381,527.16	167,360,871.89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57,502.09	
合计	8,457,502.0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50,526,854.06	151,025,536.24
工程款	1,343,642.39	9,303,187.53
设备款	10,053,528.62	7,032,148.12
合计	161,924,025.07	167,360,871.89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653,708.25	13,441,212.08

合计	11,653,708.25	13,441,212.08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326,371.59	331,756,287.17	327,431,913.33	56,650,745.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729,671.85	25,718,705.28	10,966.57
三、辞退福利		1,761,530.17	1,761,530.17	
合计	52,326,371.59	359,247,489.19	354,912,148.78	56,661,712.0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326,371.59	300,187,501.68	295,869,340.26	56,644,533.01
2、职工福利费		8,215,951.88	8,215,951.88	
3、社会保险费		11,834,323.88	11,828,111.46	6,212.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90,407.38	9,584,555.98	5,851.40
工伤保险费		1,115,006.01	1,114,862.60	143.41
生育保险费		1,128,910.49	1,128,692.88	217.61
4、住房公积金		9,419,261.10	9,419,261.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2,099,248.63	2,099,248.63	

经费				
合计	52,326,371.59	331,756,287.17	327,431,913.33	56,650,745.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687,042.22	24,676,510.87	10,531.35
2、失业保险费		1,042,629.63	1,042,194.41	435.22
合计		25,729,671.85	25,718,705.28	10,966.57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761,019.23	13,961,193.69
企业所得税	4,255,609.35	1,460,951.39
个人所得税	308,244.61	638,09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9,352.17	809,649.89
教育费附加	526,532.55	595,234.04
房产税	466,248.71	979,611.20
印花税	320,627.70	415,925.36
土地使用税	104,901.60	365,716.25
合计	16,472,535.92	19,226,373.18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9,549.42	23,087.30
其他应付款	29,929,966.75	20,028,455.55
合计	29,979,516.17	20,051,542.85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9,549.42	23,087.30
合计	49,549.42	23,087.3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856,685.87	3,516,813.13
预提费用	10,730,347.17	11,839,635.18
往来款	4,481,971.34	4,672,007.24
股权转让款	8,860,962.37	0.00
合计	29,929,966.75	20,028,455.5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金方华实业有限公司	2,661,067.78	厂房押金,合同到期续签
合计	2,661,067.78	--

其他说明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3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8、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705,907.21	3,342,605.05
合计	1,705,907.21	3,342,605.0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05,907.21	3,342,605.05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491,687.14	6,880,000.00	8,102,384.00	49,269,303.14	
合计	50,491,687.14	6,880,000.00	8,102,384.00	49,269,303.1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一	166,553.74	0.00		166,553.74			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项目二	400,000.08	0.00		99,999.96		26,404.79	273,595.33	与资产相关
项目三	71,438.32	0.00		16,239.36			55,198.96	与资产相关
项目四	3,187,031.78	0.00		607,082.04			2,579,949.74	与资产相关

项目五	2,227,026.91	0.00		538,341.24			1,688,685.67	与资产相关
项目六	709,337.22	0.00		170,000.04			539,337.18	与资产相关
项目七	138,866.58	0.00		66,718.20			72,148.38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八	1,175,000.00	0.00		900,000.00			2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九	525,250.72	0.00		96,712.56			428,538.16	与资产相关
项目十	840,254.23	0.00		112,761.72		11,307.52	716,184.99	与资产相关
项目十一	820,000.00	0.00		0.00			820,000.00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十二	529,750.00	0.00		0.00			529,750.00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十三	150,000.00	0.00		27,312.42			122,687.58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十四	5,000,000.00	0.00		40,457.37			4,959,542.63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十五	2,700,000.00	0.00		40,457.37			2,659,542.63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十六	200,000.00	0.00		2,750.70			197,249.30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十七	500,000.00	0.00		55,416.69			444,583.31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十八	1,542,275.29	0.00		226,175.88			1,316,099.41	与资产相关
项目十九	416,500.00	0.00		51,000.00			365,5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二十	766,759.26	0.00		101,268.62			665,490.64	与资产相关
项目二十一	248,571.43	0.00		33,661.92			214,909.51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二十二	772,881.35	0.00		81,129.93			691,751.42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二十三	0.00	1,000,000.00		65,420.56			934,579.44	与资产相关
项目二十四	17,626,931.64	0.00		652,849.32			16,974,082.32	与资产相关
项目二十五	1,371,413.75	0.00		118,695.00			1,252,718.75	与资产相关
项目二十六	1,800,000.00	0.00		45,833.37			1,754,166.63	与资产相关
项目二十七	431,828.43	0.00		75,546.84			356,281.59	与资产相关
项目二十八	0.00	280,000.00		2,745.10			277,254.90	与资产相关
项目二十九	528,949.16	0.00		374,282.50			154,666.66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项目三十	437,398.00	0.00		251,248.00			186,15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项目三十一	1,073,528.27	1,000,000.00		1,558,528.27			515,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项目三十二	2,227,474.29	0.00		742,089.89			1,485,384.40	与资产、收益相关
项目三十三	706,666.69	0.00		160,000.00			546,666.69	与资产、收益相关
项目三十四	1,200,000.00	600,000.00		521,488.08			1,278,511.92	与资产、收益相关
项目三十五	0.00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三十六	0.00	3,000,000.00		61,905.00			2,938,095.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50,491,687.14	6,880,000.00		8,064,671.69		37,712.31	49,269,303.14	

其他说明：

项目一：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深发改【2011】1279号《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201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四批）的通知》，公司在2011年12月15日收到深圳市财政委员会转入HDPE及PP包装废物综合利用项目补贴款500.00万元。本期根据实际发生相关材料费用以及采购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计入其他收益166,553.74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已全部摊销完毕。

项目二：根据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文件深科工贸信计财字【2011】223号关于下达2011年度深圳市市级研究开发中心(技术中心类)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1年12月17日收到技术中心资助设备补贴项目款100.00万元，文件规定该资金用于购置视觉探索仪器、富勒烯研制设备、玻纤改性料双螺旋杆挤出机等开发检测仪器。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分摊计入其他收益99,999.96元，另因部分项目验收未达标公司退回补助款26,404.79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273,595.33元未摊销。

项目三：根据《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为完成深科信[2009]202号文件下达的深圳市科技计划多功能全阻隔新型环保复合软管的研究，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给予本公司科技研发资金技术研究开发计划(三新类)项目资助资金1,200,000.00元。本公司应于项目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提交项目验收申请及验收资料。本项目已于2010年通过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验收。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其他收益16,239.36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55,198.96元未摊销。

项目四：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发改[2011]1782号文件，本公司于2012年5月22日收到富勒烯碳纳米工程实验室项目补助资金500.00万元。用于购置分析检测等设备，改建2,000.00平方米实验室，与中科院等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其他收益607,082.04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2,579,949.74元未摊销。

项目五：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发改[2011]1782号文件，本公司于2012年5月22日收到纳米低碳及生物可降解改性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500.00万元。用于采用多段式喂料双螺杆挤出等生产工艺，改建6,543.00平方米，购置印刷机等生产及检测设备。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其他收益538,341.24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688,685.67元未摊销。

项目六：根据《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向深圳市文体旅游局申请到采用曲面立体印刷技术的金属拉丝特种油墨产业化及市场推广项目补助资金170.00万元，用于购买相关仪器设备。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其他收益170,000.04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539,337.18元未摊销。

项目七：根据《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向深圳市文体旅游局申请到曲面柔版印前设备升

级改造项目补助资金189.00万元，用于市场开拓、购买材料、购买相关仪器设备。本期根据该项目发生的相关费用、材料以及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其他收益66,718.20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72,148.38元未摊销。

项目八：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深发改[2012]1583号《深圳市发展改革委等关于下达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12年第五批扶植计划的通知》，本公司在2013年1月收到坪地产业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补助款500.00万元。本期根据相关发生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费用摊销年限计入其他收益900,000.00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275,000.00元未摊销。

项目九：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深发改[2012]1583号《深圳市发展改革委等关于下达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12年第五批扶植计划的通知》，本公司在2013年1月收到废塑料改性及综合利用项目补助100.00万元，用于购置生产和检测设备。本期根据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分摊计入其他收益96,712.56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428,538.16元未摊销。

项目十：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深发改[2012]1583号《深圳市发展改革委等关于下达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12年第五批扶植计划的通知》，公司在2013年1月收到技术中心设备资助款100.00万元。本期根据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分摊，计入其他收益112,761.72元，另因部分项目验收未达标公司退回补助款11,307.52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716,184.99元未摊销。

项目十一：根据深圳市文体旅游局文件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合同(原创项目研发和非遗产业化资助)，公司在2013年3月收到紫外光固化雪花油墨工艺技术的研发与应用人员费、设备与技术费、申请认定知识产权和标准化认证费等82.00万元，该项目资金尚未使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820,000.00元未摊销。

项目十二：根据深发改【2014】1677号文件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与本公司签订《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本公司2015年1月收到低碳低成本高阻隔二氧化碳基聚合物复合包装材料关键技术研发补助金15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摊销及相关费用发生情况计入其他收益。本期未发生该项目的支出，因此未结转递延收益至其他收益，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529,750.00元未摊销。

项目十三：根据深龙科【2015】57号文件，本公司于2015年8月收到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科技配套扶持资金50.00万元，本期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摊销及费用发生情况计入其他收益27,312.42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22,687.58元未摊销。

项目十四：2015年本公司获得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工业4.0产业升级项目自主创新奖励金500.00万元，本期根据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分摊，计入其他收益40,457.37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4,959,542.63元未摊销。

项目十五：2016年本公司收到深圳市国资委超低能耗环保复合软管项目扶持补贴资金30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摊销及费用分摊至其他收益，计入其他收益40,457.37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2,659,542.63元未摊销。

项目十六：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的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7】101号文件,本公司2017年11月收到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的信息化升级的专项资金20.00万元，本期根据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分摊，计入其他收益2,750.7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97,249.30元未摊销。

项目十七：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发改【2016】1390号《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国家及市级高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其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2016年政府投资计划的通知》，本公司2017年1月收到废塑料改性及综合利用技术项目的专项资金50.00万元，本期根据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分摊，计入其他收益55,416.69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444,583.31元未摊销。

项目十八：2016年7月，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穗工信函【2016】398号文件，子公司广州丽盈收到广州市财政局的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技术改造（异形塑料包装容器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补贴资金20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摊销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226,175.88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316,099.41元未摊销。

项目十九：2016年3月，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出的穗工信函【2016】109号文件，子公司广州丽盈收到广州市财政局的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设备更新（机器人应用）补贴资金51.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摊销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51,00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365,500.00元未摊销。

项目二十：2016年8月，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出的穗工信函【2016】416号文件，子公司广州丽盈收到广

州市财政局的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设备更新淘汰老旧设备）补贴资金91.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摊销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101,268.62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665,490.64元未摊销。

项目二十一：2016年7月，子公司广州丽盈收到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塑料包装容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设备采购、材料费用、人工费用等补贴资金10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及费用投入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33,661.92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214,909.51元未摊销。

项目二十二：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提升质量品牌、技术改造和制造业转型升级专题（第二批）项目计划的通知》，子公司广州丽盈2017年9月收到广州市财政局关于Bounce瓶智能化柔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专项资金8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81,129.93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691,751.42元未摊销。

项目二十三：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广州市“中国制造2025”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专题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及产业化方向项目计划的通知》，子公司广州丽盈2018年6月20日收到广州市财政局关于PET产品智能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款1,000,000.00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65,420.56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934,579.44元未摊销。

项目二十四：根据本公司与江苏省吴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署的《投资意向书》中的约定，江苏省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支付给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丽星基础设施补助款共计人民币18,368,076.60元，苏州丽星于2011年8月16日收到该款项，2013年收到基础设施补助款1,217,403.00元。苏州丽星一期厂房项目于2014年12月施工完毕，本期根据该项目相关资产折旧、摊销年限分摊计入其他收益652,849.32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6,974,082.32元未摊销。

项目二十五：2016年6月，根据子公司深圳京信通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署的《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子公司深圳京信通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对高导热复合材料及散热器件研发项目中的设备采购补贴资金10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摊销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118,695.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252,718.75元未摊销。

项目二十六：根据《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2017年基础研究（学科布局）、技术攻关、重点实验室、工程重案、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和科技应用示范项目的公示》，子公司深圳京信通2017年6月收到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有关高强耐高温碳纤维改性PC吸波材料关键技术研发的补贴资金18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摊销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45,833.37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754,166.63元未摊销。

项目二十七：根据《关于印发龙岗区经济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深龙府（2006）95号）的规定，以及《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促进局关于公示2017年区经发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第二批）拟扶持企业名单的通告》，子公司深圳美弘2017年9月收到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拨付的关于技术改造专项资金512,000.00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75,546.84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356,281.59元未摊销。

项目二十八：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技术改造倍增计划扩大工业有效投资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办规（2017）9号），子公司深圳丽琦2018年12月收到深圳市财政局拨付的关于陈微波技改项目补助资金280,000.00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2,745.1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277,254.90元未摊销。

项目二十九：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联合下发的《深圳市发展改革委等关于下达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13年第二批扶持计划的通知》（深发改[2013]993号）的规定，子公司深圳八六三2013年8月收到材料分析与测试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提升）项目专项资金1,500,000.00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374,282.5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54,666.66元未摊销。

项目三十：根据深科技创新[2015]255号文件的规定，子公司深圳八六三2015年12月收到功能薄膜检测开发创新服务体系项目专项资金8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251,248.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86,150.00元未摊销。

项目三十一：根据深发改[2016]627号文件的规定，子公司深圳八六三分别于2016年6月、2018年6月收到重2016055高硬度超级耐蚀性奥氏体不锈钢处理技术研发项目专项资金200.00万元、10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1,558,528.27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515,000.00元未摊销。

项目三十二：根据深发改[2016]1475号文件的规定，子公司深圳八六三2016年12月收到新材料应用产业服务体系项目专项资金258.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742,089.89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485,384.40元未摊销。

项目三十三：根据《深圳市国资委2016年度市属国企资助创新奖励扶持项目》的规定，子公司深圳八六三2016年6月收到特种不锈钢表面处理产业化技术攻关项目专项资金10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160,00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546,666.69元未摊销。

项目三十四：根据深科技创新[2017]153号文件的规定，子公司深圳八六三分别于2017年10月、2018年9月收到重20170112高强耐高温碳纤维改性PC吸波材料关键技术研发项目专项资金120.00万元、6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521,488.08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278,511.92元未摊销。

项目三十五：根据《深圳市龙岗区2018年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扶持项目（第一批）》通知，子公司深圳八六三2018年7月收到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拨入的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扶持项目补助10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该项目设备尚未开始采购，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100.00万元未摊销。

项目三十六：根据深发改[2017]1447号文件的规定，子公司深圳八六三分别于2018年3月、2018年9月收到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拨入的重20170195氧化石墨烯基高阻隔水性光固化涂料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补助200.00万元、10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61,905.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补助尚有2,938,095.00元未摊销。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4,948,956.00						364,948,956.00

其他说明：

45、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74,102,390.45		16,863,877.14	757,238,513.31
合计	774,102,390.45		16,863,877.14	757,238,513.3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主要系本公司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全资子公司深圳八六三影响所致。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136,824.01	4,412,315.79		41,549,139.80
合计	37,136,824.01	4,412,315.79		41,549,139.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9,589,804.24	305,665,578.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9,589,804.24	305,665,578.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101,507.86	44,562,910.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12,315.79	2,391,237.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247,447.80	18,247,447.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031,548.51	329,589,804.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4,144,294.76	1,055,297,563.72	1,222,395,449.51	956,876,468.50
其他业务	15,052,779.51	2,318,545.67	12,390,344.36	1,738,003.00
合计	1,369,197,074.27	1,057,616,109.39	1,234,785,793.87	958,614,471.50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51,843.32	6,714,774.83
教育费附加	4,989,541.86	4,823,437.98
房产税	5,559,040.75	5,817,845.14
土地使用税	692,637.20	817,053.15
车船使用税	20,814.38	37,437.77

印花税	911,268.47	839,955.28
合计	19,125,145.98	19,050,504.15

其他说明：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及员工费用	20,490,283.88	18,428,967.03
运费	28,085,971.32	23,423,046.34
佣金	7,086,039.60	4,742,540.96
宣传展览费	1,294,311.37	877,212.79
业务招待费	4,495,445.98	4,616,279.96
折旧及摊销	112,758.52	104,468.39
其他	3,072,839.83	2,829,339.86
合计	64,637,650.50	55,021,855.33

其他说明：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及员工费用	46,127,226.25	44,424,291.21
折旧及摊销	7,237,161.06	9,783,896.50
水电费	1,813,060.12	1,648,125.80
办公费用	6,889,384.91	6,223,038.95
中介及咨询费用	2,297,901.96	2,372,924.29
业务招待费	581,311.86	743,404.06
差旅费	497,492.02	699,271.94
租赁管理费	1,810,490.29	1,019,202.93
其他	7,142,344.20	4,533,258.99
合计	74,396,372.67	71,447,414.67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及员工费用	26,941,269.85	25,561,832.20
物料消耗	25,692,538.59	19,767,119.84
折旧及摊销	6,738,233.15	5,905,231.37
燃料动力费	4,729,958.43	6,801,551.94
其他	8,630,004.91	5,419,454.70
合计	72,732,004.93	63,455,190.05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99,091.14	2,967,920.01
减：利息收入	1,005,480.91	615,187.18
汇兑损益	-6,556,837.00	7,631,570.41
其他	899,395.89	841,044.94
合计	-5,163,830.88	10,825,348.18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044,317.88	4,561,072.1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55,597.75	501,646.31
合计	5,299,915.63	5,062,718.48

其他说明：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8,064,671.69	6,254,981.67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203,700.00	1,435,000.00
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专项资金	677,200.00	1,049,600.00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资金	396,600.00	400,000.00
科技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397,000.00	1,000,000.00
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	4,098,400.00	2,226,800.00
产业转型升级奖励资金	0.00	200,000.00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博士后设 站单位补助	0.00	1,000,000.00
科技服务机构落户奖励	0.00	323,800.00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	0.00	279,9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专利 资助	0.00	209,400.00
电费补贴款	2,748,312.00	0.00
上海市企业发展政府扶持资金	1,196,000.00	0.00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558,000.00	0.00
军民融合专项资助资金	200,000.00	0.00
其他小额项目补助资金	1,738,040.35	513,875.22
合计	20,277,924.04	14,893,356.89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39,813.58	-641,718.76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654,887.67	1,888,263.01
合计	-84,925.91	1,246,544.25

其他说明：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2,781.61	12,114.53

合计	92,781.61	12,114.53
----	-----------	-----------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57,556.47	53,547.00	157,556.47
往来款清理	0.00	76,000.00	0.00
其他	134,167.72	249,563.28	134,167.72
合计	291,724.19	379,110.28	291,724.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	30,000.00	5,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750,721.70	4,440,690.76	2,750,721.7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70,055.40	1,381,942.38	170,055.40
其他	239,122.97	58,054.59	239,122.97
合计	3,164,900.07	5,910,687.73	3,164,900.07

其他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42,409.15	3,845,408.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0,433.04	4,057,315.53
合计	6,742,842.19	7,902,723.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966,309.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491,577.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45,818.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5,328.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4,570.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9,188.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43,634.4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903,967.91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1,522,636.64
所得税费用	6,742,842.19

其他说明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补贴收入	19,093,252.35	13,650,375.22
利息收入	1,005,480.91	615,187.18
单位往来款及其他	9,850,568.04	7,113,402.16
合计	29,949,301.30	21,378,964.5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74,337,322.79	57,477,677.43

捐赠支出	5,000.00	30,000.00
单位往来及其他	20,422,584.27	9,318,888.91
合计	94,764,907.06	66,826,566.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到期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260,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0	26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70,000,000.00	32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3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货币资金减少	2,338,824.72	0.00
合计	2,338,824.7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的款项	1,656,508.81	1,940,111.46
借款融资费用	415,000.00	2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等其他货币资金的增加	0.00	2,000,007.3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投资款	7,980,000.00	

合计	10,051,508.81	4,140,118.84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1,223,467.72	54,026,005.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99,915.63	5,062,718.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250,463.69	108,698,846.26
无形资产摊销	2,767,827.46	3,211,583.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07,514.20	14,738,933.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781.61	-12,114.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93,165.23	4,387,143.7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9,259.17	4,583,349.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925.91	-1,246,54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433.04	4,345,755.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439.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99,275.73	-21,427,351.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592,327.46	-134,376,854.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696,881.26	25,556,11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19,468.51	67,259,144.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047,327.43	153,171,790.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3,171,790.49	249,097,333.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24,463.06	-95,925,542.9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1,047,327.43	153,171,790.49
其中：库存现金	291,245.28	138,322.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0,756,082.15	153,033,467.5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047,327.43	153,171,790.49

其他说明：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4,314,529.88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应收账款	28,983,936.22	银行借款质押担保及融资租赁担保

合计	33,298,466.10	--
----	---------------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660,570.99	6.8632	11,396,830.82
欧元	142,792.10	7.8473	1,120,532.45
港币	543,342.41	0.8762	476,076.62
英镑	11,156.94	8.6762	96,799.84
日元	3,688.00	0.0619	228.29
瑞士法郎	68.00	6.9494	472.56
波兰兹罗提	525.00	0.4079	214.15
新加坡元	274.00	5.0062	1,371.70
瑞典克朗	16.00	0.7613	12.18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5,097,895.30	6.8632	103,619,875.02
欧元	431,713.05	7.8473	3,387,781.82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76,796.10	6.8632	1,213,386.99
港币	34,180.00	0.8762	29,948.52
日元	21,570,504.98	0.0619	1,335,214.2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HDPE 及 PP 包装废物综合利用项目	166,553.74	递延收益	166,553.74
技术中心资助设备款	400,000.08	递延收益	99,999.96
科技研发资金技术研究开发计划(三新类)资助资金	71,438.32	递延收益	16,239.36
富勒烯碳纳米工程实验室项目补助	3,187,031.78	递延收益	607,082.04
纳米低碳及生物可降解改性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	2,227,026.91	递延收益	538,341.24
金属拉丝特种油墨产业化及市场推广项目补助	709,337.22	递延收益	170,000.04
曲面柔版印前设备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138,866.58	递延收益	66,718.20
坪地产业园产业升级改造款	1,175,000.00	递延收益	900,000.00
废塑料改性及综合利用项目补助	525,250.72	递延收益	96,712.56
技术中心资助设备款	840,254.23	递延收益	112,761.72
科技配套扶持资金	150,000.00	递延收益	27,312.42
自主创新奖励扶持资金	5,000,000.00	递延收益	40,457.37
超低能耗环保复合软管项目	2,700,000.00	递延收益	40,457.37
信息化升级专项资金	200,000.00	递延收益	2,750.70
废塑料改性及综合利用技术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递延收益	55,416.69
异形塑料包装容器智能化生产	1,542,275.29	递延收益	226,175.88

线技术改造项目			
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设备更新 (机器人应用)	416,500.00	递延收益	51,000.00
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设备 更新淘汰老旧设备	766,759.26	递延收益	101,268.62
塑料包装容器技术研究开发中 心建设项目补助款	248,571.43	递延收益	33,661.92
Bounce 瓶智能化柔性生产线 技术改造项目	772,881.35	递延收益	81,129.93
PET 产品智能生产线技术改造 项目	1,000,000.00	递延收益	65,420.56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17,626,931.64	递延收益	652,849.32
高导热复合材料及散热器件研 发项目补助	1,371,413.75	递延收益	118,695.00
高强耐高温碳纤维改性 PC 吸 波材料关键性技术研发	1,800,000.00	递延收益	45,833.37
企业技术改造扶持资金	431,828.43	递延收益	75,546.84
陈微波技改项目	280,000.00	递延收益	2,745.10
材料分析与测试公共技术服务 平台(提升)项目	528,949.16	递延收益	374,282.50
功能薄膜检测开发创新服务体 系项目	437,398.00	递延收益	251,248.00
高硬度超级耐蚀性奥氏不锈钢 处理技术研发项目	2,073,528.27	递延收益	1,558,528.27
新材料应用产业服务体系项目	2,227,474.29	递延收益	742,089.89
特种不锈钢表面处理产业化技 术攻关项目	706,666.69	递延收益	160,000.00
高强耐高温碳纤维改性 PC 吸 波材料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800,000.00	递延收益	521,488.08
氧化石墨烯基高阻隔水性光固 化涂料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3,000,000.00	递延收益	61,905.00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203,700.00	其他收益	203,700.00
企业研发开发补助资金	677,200.00	其他收益	677,200.00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资金	396,600.00	其他收益	396,600.00
科技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397,000.00	其他收益	397,000.00
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	4,098,400.00	其他收益	4,098,400.00
电费补贴款	2,748,312.00	其他收益	2,748,312.00

上海市企业发展政府扶持资金	1,196,000.00	其他收益	1,196,000.00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558,000.00	其他收益	558,000.00
军民融合专项资助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其他小额项目补助资金	1,738,040.35	其他收益	1,738,040.35
合计			20,277,924.0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原因
技术中心资助设备款	26,404.79	因项目部分验收未达标公司退回补助款 26,404.79 元
技术中心资助设备款	11,307.52	因项目部分验收未达标公司退回补助款 11,307.52 元

其他说明：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详见说明	2018年12月31日	详见说明	14,624,141.08	1,045,018.80	11,693,104.46	2,319,562.80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2018年8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收购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由于本公司与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所以本次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年11月14日，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本公司与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7,980,000.00元，故合并日确定为2018年12月31日。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5,950,000.00
--或有对价	890,962.37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本公司需向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支付深圳八六三(标的公司)过渡期(2018年7月1日-2018年12月31日)的利润890,962.37元。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 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10,735,776.41	8,982,239.99
应收款项	1,832,304.42	2,221,396.56
固定资产	7,296,884.48	3,388,625.86
其他应收款	82,896.65	107,966.05
预付账款	174,047.65	908,226.29
其他流动资产	193,119.63	
长期待摊费用	703,675.66	730,065.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8,920.00	1,308,799.10
应付票据及应收账款	167,271.32	24,171.42
预收账款	1,251,605.58	995,393.12
应付职工薪酬	1,232,033.44	697,936.08
应交税费	10,796.20	230,406.89
其他应付款	261,308.00	190,279.00
递延收益	8,104,474.67	6,174,016.41
净资产	10,380,135.69	9,335,116.89
取得的净资产	10,380,135.69	9,335,116.89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兴丽彩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丽星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75.00%	25.00%	设立
上海美星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70.00%		设立
广州丽盈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97.59%	2.41%	设立
香港丽通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业	100.00%		设立
香港美盈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业	100.00%		设立
深圳兴丽通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中科通产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美弘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1.00%		设立
深圳京信通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3.3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丽琦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1.00%		设立
苏州丽星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天津美弘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80.00%	设立
广州泛亚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湖北京信通	孝感	孝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八六三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丽琦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46.67%	3,813,648.55		34,684,494.96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00%	4,207,394.78		28,706,549.63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49.00%	3,480,459.94		15,356,066.8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79,627,045.21	44,641,518.86	124,268,564.07	46,943,069.39	3,006,885.38	49,949,954.77	83,473,769.76	24,738,003.15	108,211,772.91	38,893,270.22	3,171,413.75	42,064,683.97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7,276,738.67	22,250,858.23	69,527,596.90	10,586,520.14	356,281.59	10,942,801.73	37,305,251.99	24,265,461.32	61,570,713.31	11,140,609.67	431,828.43	11,572,438.10
深圳市	35,257,6	15,103,8	50,361,5	17,039,4	1,983,16	19,022,6	33,853,0	14,423,8	48,276,8	20,698,3	3,342,60	24,040,95

丽琦科 技有限 公司	63.36	63.81	27.17	53.11	2.11	15.22	39.24	51.77	91.01	53.47	5.05	8.52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深圳市京信 通科技有限 公司	107,757,137.96	8,171,520.36	8,171,520.36	9,270,543.04	108,559,251.94	7,815,734.68	7,815,734.68	17,056,015.63
深圳市美弘 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51,441,027.39	8,586,519.96	8,586,519.96	8,629,170.08	53,541,726.88	9,924,609.44	9,924,609.44	4,422,271.59
深圳市丽琦 科技有限公 司	61,629,053.37	7,102,979.46	7,102,979.46	12,759,566.47	59,266,164.73	6,433,797.26	6,433,797.26	2,430,832.43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新能源及电子信息材料的研发、生产加工及购销	40.00%		权益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4,546,295.74	6,440,320.32
非流动资产	2,342,620.62	3,839,464.35
资产合计	6,888,916.36	10,279,784.67
流动负债	6,118,645.48	4,839,022.76
非流动负债	0.00	323,750.02
负债合计	6,118,645.48	5,162,772.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70,270.88	5,117,011.8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8,108.35	2,046,804.7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8,108.35	2,047,921.93
营业收入	4,365,242.85	9,257,602.65
净利润	-4,346,741.01	-1,604,296.89
综合收益总额	-4,346,741.01	-1,604,296.89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	包装产品的技术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60,000.00 万元	51.52%	51.5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通产集团于2000年2月28日成立，经营范围：包装产品的销售及技术研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包装行业的投资（具体项目另行审批）。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国资委。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及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肇庆市通产华晶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四川通产华晶玻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唐林	控股子公司股东
魏莉	控股子公司股东唐林之妻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	229,886.80			221,778.50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1,668,727.72			1,797,329.5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销售包装标签纸	135,270.91	136,423.2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丽得富	房租及水电费	738,520.13	622,100.4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租用本公司1001号厂房2401#中的581.00平方米、2,181.00平方米作为生产经营场地, 每平米租金分别为18.00元、16.00元, 本年度共确认租金、水电等收入共计738,520.13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丽琦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编号为“2018圳中银永小借字第000042号”、“2018圳中银永小借字第000046号”的500.00万元、300.00万元的12个月借款, 该借款由深圳丽琦股东唐林及其配偶魏莉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丽琦与瑞盈信融(深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 该融资由唐林、魏莉对该债

务的49%部分进行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2018年12月25日，本公司与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本公司以人民币15,950,000.00元的价格取得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八六三公司100%股权，由于本公司与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所以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156,914.26	4,707.43	159,615.15	4,788.45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89,622.13	123,777.59	1,167,970.38	41,835.06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184,136.16	5,524.08
-------	---------------	------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1,791,294.26	1,280,167.82
其他应付款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1,594,217.40	1,128,107.3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860,962.37	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2006年3月13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05)深中法执字第953-2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本公司协助冻结原股东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圳石化”)在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红利7,831,266.45元。

2015年6月17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2)深中法执恢字第68号]，要求本公司将被执行深圳石化在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红利7,831,266.45元转至该法院账户。上述红利已抵偿深圳石化对本公司的债务。由于司法执行的不确定性，不排除法院认定执行深圳石化在本公司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的7,831,266.45元红利。若法院认定执行深圳石化在本公司应分得的1998年度前的7,831,266.45元红利，将减少本公司当期净利润7,831,266.45元。

本公司控股股东通产集团已作出承诺：如果将来本公司因此被执行相应款项，将给予本公司等额补偿。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上述诉讼尚未有结果。

2、2006年3月20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通产集团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通产集团将其对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石化的债权5,500.00万元及相应的利息和违约金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将来向深圳石化收回的债权金额在扣除合理清收费用后的95%支付给通产集团。

本公司对上述债权催收未果，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06年9月25日，经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173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由深圳石化自判决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偿还人民币5,500.00万元及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自2003年12月30日起计算至深圳石化清偿全部本金之日止)。

2006年12月，本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173号”民事判决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了(2007)深中法执字第595号执行文件。2010年4月30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阳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7)阳中法执字第94-4号民事裁定书，裁决内容为“(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173号”民事判决中止执行，中止的情形消失后，该院可根据本公司申请或依职权恢复执行。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追回该债权5,500.00万元及相应利息。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8,247,447.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8,247,447.8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8年12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合计持有的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截止本报告日，各相关方正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相关工作。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2017年10月23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本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深圳丽得富40%的股权，交易资产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2017年6月30日），以评估机构对交易资产的评估值及本公司对交易资产的初始投资孰高值为底价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产权交易。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于2018年6月5日获得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国资委”）审批通过，并取得深国资委函[2018]470号《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事宜的批复》。

2018年6月25日，本公司与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签署了《产权转让委托协议（股权类）》，委托联交所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深圳丽得富40%的股权，委托挂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00.00万元。产权转让信息公告期自2018年6月26日至2018年8月27日，未有意向受让者向联交所提出受让申请。深圳丽得富自然人股东沈道付也未能

按照2017年10月19日向本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义务于产权转让信息挂牌公告期内向联交所提出受让申请。

深圳丽得富自成立以来未能达到预期目标，继续经营有很大困难。2018年12月26日，深圳丽得富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正式停业并进行清理，截止本报告日，各项清理工作正在按计划执行。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20,000.00	550,000.00
应收账款	310,102,910.21	281,817,488.40
合计	310,922,910.21	282,367,488.40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20,000.00	550,000.00
合计	820,000.00	550,00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9,559,852.21	99.58%	9,456,942.00	2.96%	310,102,910.21	290,232,634.51	99.54%	8,415,146.11	2.90%	281,817,488.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8,938.65	0.42%	1,348,938.65	100.00%	0.00	1,348,938.65	0.46%	1,348,938.65	100.00%	0.00
合计	320,908,790.86	100.00%	10,805,880.65	3.37%	310,102,910.21	291,581,573.16	100.00%	9,764,084.76	3.45%	281,817,488.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3,388,331.93	9,401,649.95	3.00%
1 至 2 年	105,137.93	10,513.79	10.00%
3 年以上	44,778.26	44,778.26	100.00%
合计	313,538,248.12	9,456,942.00	3.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单位应收账款组合	6,021,604.09	0.00	0.00%
合计	6,021,604.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41,795.89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42,971,308.29	13.39%	1,289,139.25
第二名	26,575,850.73	8.28%	797,275.52
第三名	23,375,862.46	7.28%	701,275.87
第四名	19,522,195.50	6.08%	585,665.86
第五名	18,941,455.00	5.90%	568,243.65
合计	131,386,671.98	40.93%	3,941,600.15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96,357.45	3,461,980.76
合计	6,096,357.45	3,461,980.76

(1)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43,280.55	100.00%	3,146,923.10	34.05%	6,096,357.45	6,459,660.17	100.00%	2,997,679.41	46.41%	3,461,980.76
合计	9,243,280.55	100.00%	3,146,923.10	34.05%	6,096,357.45	6,459,660.17	100.00%	2,997,679.41	46.41%	3,461,980.7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272,385.68	158,171.57	3.00%

1 至 2 年	1,091,270.38	109,127.04	10.00%
3 年以上	2,879,624.49	2,879,624.49	100.00%
合计	9,243,280.55	3,146,923.10	34.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9,243.69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83,325.00	383,325.00
备用金	177,134.00	413,504.88
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	2,796,299.49	2,796,299.49
深圳海关	2,441,683.62	259,185.08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租金	1,789,622.13	1,167,970.38
厂房租金	1,727,797.52	1,069,634.25
其他	27,418.79	369,741.09
合计	9,243,280.55	6,459,660.1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96,299.49	3 年以上	30.25%	2,796,299.49
深圳海关	出口退税	2,441,683.62	1 年以内	26.42%	73,250.51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租金	788,351.75	1 年以内	8.53%	23,650.55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租金	1,001,270.38	1-2 年	10.83%	100,127.04
深圳金方华实业有限公司	租金	1,646,231.92	1 年以内	17.81%	49,386.96
伽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2.16%	6,000.00
合计	--	8,873,837.16	--	96.00%	3,048,714.55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5,049,386.93	0.00	685,049,386.93	674,669,251.24	0.00	674,669,251.2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8,108.35	0.00	308,108.35	2,047,921.93	0.00	2,047,921.93
合计	685,357,495.28		685,357,495.28	676,717,173.17		676,717,173.1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美星	236,803.89			236,803.89		

上海丽星	48,354,937.29			48,354,937.29		
广州丽盈	310,401,488.81			310,401,488.81		
香港丽通	22,640,067.00			22,640,067.00		
深圳兴丽彩	5,404,326.33			5,404,326.33		
深圳中科通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深圳兴丽通	10,000,000.00			10,000,000.00		
苏州丽星	221,047,627.92			221,047,627.92		
深圳京信通	16,184,000.00			16,184,000.00		
深圳美弘	15,300,000.00			15,300,000.00		
丽琦科技	5,100,000.00			5,100,000.00		
深圳八六三	0.00	10,380,135.69		10,380,135.69		
合计	674,669,251.24	10,380,135.69		685,049,386.93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47,921.93			-1,739,813.58						308,108.35	
小计	2,047,921.93			-1,739,813.58						308,108.35	
合计	2,047,921.93			-1,739,813.58						308,108.35	0.0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0,240,946.09	789,938,275.49	790,205,464.16	670,060,385.96
其他业务	16,699,458.21	3,642,276.55	13,670,203.69	2,735,761.51
合计	936,940,404.30	793,580,552.04	803,875,667.85	672,796,147.47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39,813.58	-641,718.76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654,887.67	1,888,263.01
合计	-84,925.91	1,246,544.25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03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34,863.4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54,887.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45,018.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18,855.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97,980.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16,059.84	
合计	13,043,911.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4%	0.2250	0.2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9%	0.1892	0.189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
- 4、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文本。
- 5、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_____
陈寿

2019 年 3 月 6 日